



TIANSHENG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22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海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美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美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天晟新材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吴海宙先生、吕泽伟先生、孙剑先生和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吴海宙先生、吕泽伟先生、孙剑先生
晟衍	指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美利晟	指	常州美利晟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天晟进出口	指	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铭晟光电	指	常州铭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天祺	指	常州天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新祺晟	指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新祺晟	指	上海新祺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昊天	指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晟复合	指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图博	指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新光环保	指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天晟投资	指	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晟香港	指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Composites	指	Composites USA LLC
Polyumac	指	Polyumac USA LLC
兴岳资本	指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天晟证券	指	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优旎国际	指	优旎国际有限公司
旭日工程	指	句容市旭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科技	指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基金	指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艾福斯	指	常州艾福斯轨道车辆设计有限公司
A&R 株式会社	指	A&R Technology Osaka 株式会社
深圳投资服务	指	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旅行装备	指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晟凯特	指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晟研究院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晟合物业	指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揽众基金	指	宁波揽众嘉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光股权投资	指	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A 股	指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PE	指	聚乙烯
PVC	指	聚氯乙烯
EVA	指	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
SBR	指	丁苯橡胶
CR	指	氯丁橡胶
PUR	指	聚氨酯
PS	指	聚苯乙烯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PP	指	聚丙烯
PMI	指	聚甲基丙烯酸酞亚胺，一种侧链型酞亚胺聚合物
PI	指	聚酞亚胺
CFC	指	氯氟烃，英文名称 Chloro-fluoron-carbon
Tsponon	指	一种高密度、微细均匀细胞结构的高性能聚氨酯泡棉材料
EPDM	指	三元乙丙橡胶
Kits、成套芯材	指	成套芯材是指每一片材料都是预先切割，按需要的高公差进行定形、编号，以将其准确地放入模具中指定的位置。这种方式排除了现场成型和对平板的切割，减少了客户工艺建造周期，节省了劳动成本。
Scrim 玻纤布	指	玻璃纤维稀松平纹织物
夹层结构	指	一种复合构造的板、壳结构，它的两个表面由很薄的板材做成，中间

		夹以较轻的夹芯层。前者称为面板,要求强度高;后者称为芯材,要求重量轻。夹层结构面板的材料有铝合金、不锈钢、钛合金和各种复合材料。芯材有轻质木材、泡沫塑料等,也可用金属材料或复合材料制成波纹板夹层或蜂窝型芯材。芯材与面板一般用胶粘在一起,也可用熔焊、焊接连接,形成整体。在总体受力分析中,认为上、下两面板只承受面板面内的拉压力和剪切力,不能承受弯矩和扭矩,而中间芯材只承受垂直于夹层中面的切力。夹层结构与一般板壳结构受力分析的唯一差别在于挠度计算中除了考虑弯曲力矩产生的挠度外,还要考虑剪力的影响。夹层结构的两面板之间距离较大,所以夹层结构的弯曲刚度比一般板壳结构大得多,失稳临界应力显著提高。
芯材	指	夹层结构中,两个面板之间的材料。芯材有轻质木材、泡沫塑料等,也可用金属材料或复合材料制成波纹板夹层或蜂窝型芯材。
发泡	指	通过物理发泡剂和/或者化学发泡剂,可以将聚合物制造成泡沫材料。
软质发泡	指	通过物理发泡剂和/或者化学发泡剂,可以将聚合物制造成具有一定弹性的泡沫材料的方法。
结构泡沫	指	通过物理发泡剂和/或者化学发泡剂,可以将聚合物制造成具有可制成结构件的泡沫材料。
铝蜂窝板	指	以表面涂覆耐候性极佳的装饰涂层之高强度合金铝板作为面、底板与铝蜂窝芯经高温高压复合制造而成的复合板材。
硫化	指	"硫化"一词有其历史性,因最初的天然橡胶制品用硫磺作交联剂进行交联而得名。随着橡胶工业的发展,现在可以用多种非硫磺交联剂进行交联。因此硫化的更科学的意义应是"交联"或"架桥",即线性高分子通过交联作用而形成的网状高分子的工艺过程。从物性上即是塑性橡胶转化为弹性橡胶或硬质橡胶的过程。"硫化"的含义不仅包含实际交联的过程,还包括产生交联的方法。
开孔	指	泡沫材料泡孔之间形成联孔结构
闭孔	指	泡沫材料泡孔之间相互隔绝的结构
比刚度	指	材料的刚度除以密度称为比刚度。比刚度较高说明材料重量轻,而刚度大。
比强度	指	材料的强度除以密度成为比强度。比强度较高说明材料重量轻,而强度高。
船级社	指	从事船舶检验的机构。通常为民间组织。中国从事船舶检验的部门为政府的一个部门。世界上最早的船级社是 1760 年成立的英国劳氏船级社。此后航运发达的国家相继成立了船级社,并在世界主要港口设立分支机构,如美国船舶局、挪威船级社、法国船级社和日本海事协会等。船级社主要业务是对新造船舶进行技术检验,合格者给予船舶的各项安全设施并授给相应证书;根据检验业务的需要,制定相应的技术规范 and 标准;受本国或他国政府委托,代表其参与海事活动。有的船级社也接受陆上工程设施的检验业务。
GL 风电认证	指	GL 为德国劳氏船级社。德国劳氏船级社是世界著名的船级社之一,德国劳氏工业服务部是德国劳氏船级社在工业领域的重要业务分支。

		GL 风电认证是在风力发电领域，德国劳氏工业服务风能部及德国劳氏工业服务提供的从材料、部件、整机到风电场的检验、认证服务。
RoHS 认证	指	RoHS 认证是《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The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的英文缩写，是欧盟进口电子产品的环保认证。
ISO/TS16949 认证	指	ISO/TS 16949 是国际汽车推动小组（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 ,IATF,http://www.iaob.org ）根据 ISO9001 对汽车产业供应商所草拟的特定质量系统要求
德国 DIN5510 认证	指	德国的铁路规范部门根据 DIN 5510 对列车用材料的燃烧性能进行规范
NFF16-101	指	法国燃烧测试标准：所有车辆-燃烧行为-材料选择
SGS 认证	指	SGS-瑞士通用公证行，成立于 1878 年，世界最大的认证机构之一。SGS 集团是全球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服务的领导者和创新者，是公认的专业、质量和诚信的最高标准。
JIS 标准	指	日本工业标准（全写为 Japan Industry Standards）
耐候性	指	材料如涂料、建筑用塑料、橡胶制品等，应用于室外经受气候的考验，如光照、冷热、风雨、细菌等造成的综合破坏，其耐受能力称为耐候性。
交联	指	线型或支链型高分子链间以共价键连接成网状或体形高分子的过程。线型聚合物经适度交联后，其力学强度、弹性、尺寸稳定性、耐溶剂性等均有改善。交联常被用于聚合物的改性。
自由能	指	在热力学当中，自由能指的是在某一个热力学过程中，系统减少的内能中可以转化为对外做功的部分，它衡量的是在一个特定的热力学过程中，系统可对外输出的“有用能量”。
密炼	指	在密闭式炼胶机内进行的橡胶的塑炼和混炼。
开炼	指	在开放式炼胶机内进行的橡胶的塑炼和混炼。
模压	指	压缩模塑的简称，又称压塑。塑料或橡胶胶料在闭合模腔内借助加热、加压而成型为制品的塑料加工（也是橡胶加工）方法。一般是将粉状、粒状、团粒状、片状或与制品相似形状的料坯，放在加热的模具的型腔中，然后闭模加压,使其成型并固化或硫化,再经脱模得制品。
发泡剂	指	使对象物质成孔的物质，它可分为化学发泡剂、物理发泡剂和表面活性剂三大类。化学发泡剂是经加热分解后能释放出二氧化碳和氮气等气体，并在聚合物组成中形成细孔的化合物。物理发泡剂是指泡沫细孔是通过某一种物质的物理形态的变化，即通过压缩气体的膨胀、液体的挥发或固体的溶解而形成，这种物质就称为物理发泡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晟新材	股票代码	30016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晟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angzhou Tiansheng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IANSHE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海宙		
注册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8		
办公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tschina.com		
电子信箱	dongmi@tsch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桦	张艳松
联系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电话	0519—86929011	0519—86929019
传真	0519—88866091	0519—88866091
电子信箱	dongmi@tschina.com	dongmi@tsch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卓彬、邱志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72,336,483.85	822,425,253.45	822,425,253.45	-6.09%	761,186,111.45	761,186,11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322,560.80	18,191,842.80	9,213,338.09	-505.09%	23,448,695.98	11,954,6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535,445.34	16,095,420.51	7,116,915.80	-683.62%	22,675,079.85	11,181,01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87,966.34	-18,450,074.99	-18,450,074.99	160.64%	138,267,365.89	138,267,365.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5	0.0558	0.0283	-504.59%	0.0719	0.03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45	0.0558	0.0283	-504.59%	0.0719	0.0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	1.46%	0.76%	-3.87%	1.91%	0.99%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2,064,465,552.27	2,045,819,799.47	2,009,369,424.84	2.74%	1,820,865,120.05	1,793,393,25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8,440,304.14	1,259,667,856.38	1,223,217,481.75	-3.66%	1,238,320,321.48	1,210,848,451.5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对 2013 年度至 2016 年度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依据的未来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估计证据不充分，会计处理未能遵循谨慎性原则。本公司 2013 年度至 2016 年度多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50,374.63 元。本公司对上述发现的问题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8,334,147.73	206,051,369.96	200,651,935.43	197,299,03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0,624.26	9,953,393.64	892,948.54	-40,698,27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01,208.65	8,923,861.89	368,269.08	-42,826,36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26,589.40	81,197,155.48	-8,154,229.83	20,071,630.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04.58	-1,463,576.12	-2,952,447.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95,471.07	501,281.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3,337.14	4,227,728.72	3,614,112.53	
债务重组损益			-590,854.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314,093.68	608,964.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4,199.50	-850,277.90	-135,789.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6,849.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2,433.74	399,029.71	271,650.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73.72	27,987.45		
合计	4,212,884.54	2,096,422.29	773,616.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作为全国知名的高分子发泡材料专业生产商，一直致力于高分子发泡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是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软质泡沫材料、结构泡沫材料及上述材料的后加工产品、声屏障制造领域，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二）公司的PE、EVA、SBR、CR等软质发泡产品品种齐全，运动用品系列设计新颖，市场覆盖面广，并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加工成套事业部拥有10万级和1万级净化中心，所生产的高分子材料加工品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家电、通讯、IT、汽车等品牌进行配套。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新技术产品——结构泡沫材料Strucell系列产品，已成功跨入风力发电、轨道交通、房车营地车、船舶制造、节能建筑等领域，填补了国内空白。

（三）公司通过了ISO14001环保体系认证和ISO9001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公司的高性能清洁能源设备材料[结构泡沫芯材]，被批准为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同时，该材料通过了德国劳氏船级社GL认证；轨道交通用结构泡沫材料通过了德国DIN5510燃烧性能认证、法国NFF16-101燃烧测试认证；运动休闲类产品通过了欧洲ROHS认证、瑞士SGS认证；汽车配套类产品，通过了劳氏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国际汽车特别工作组（IATF）的ISO/TS16949认证；家电配套类产品通过了JIS标准认证。公司将精益化生产、闭环管理及JIT等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模式，科学地运用于生产经营，使公司近年来核心竞争优势凸现，发展迅速。

（四）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机构。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公司在原有的技术中心基础上，凝聚创新资源，于2017年7月成立了独立的研究院（全资子公司）。研究院采用与国内高分子行业顶尖的研究机构合作的模式，进一步引进团队，强化研究深度，从原来技术中心为企业生产服务为主的经营模式上转变成以孵化产业化技术为主的创新模式，利用原有的江苏省高分子泡沫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GL认证的独立实验室等平台，构建了围绕满足制造业的轻量化需求的多个事业部。研究院目前配备了以高性能泡沫的研究为主的先进试验室设备和检测仪器。通过柔性引进的方式，引进多位国内知名的高分子材料专家，创新激励机制，形成面向产业需求的技术孵化体系。目前公司已经圆满完成科技部863项目，顺利通过技术验收，与会专家给予高度评价。部分培育的项目取得了较好的进展，例如聚酰亚胺泡沫基本达到了国外一流公司的水平、热塑性聚氨酯泡沫的开发得到下游客户的认可、为汽车和轨道交通领域开发了新型夹芯复合板材，这些技术正在逐步成熟，将成为公司未来新的增长点。

（五）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创新、荣誉、务实”之企业精神，为国家产业升级奉献企业更多的价值，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共创美好未来。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年末较年初增加 264.89 万元，是公司投资宁波揽众基金 300 万元，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损失后形成。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核心竞争力优势表现

①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一直将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核心，采取了“预研一代、开发一代、设计一代、生产一代”的产品和技术发展模式，为了进一步提升技术开发能力，公司将研发体系进一步梳理，将研发中心独立成研究院（全资子公司），并与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等多家国内知名高分子研发单位合作，创新激励机制和管理模式，目前围绕着耐高温结构泡沫材料、超临界发泡技术、新一代PVC结构泡沫和轻量化应用技术研究形成四个事业部，全力做好技术储备，同时加强检验检测的专业化程度，围绕轻量化材料完善检测方法和检测范围。

②规模优势明显

公司目前已拥有软质发泡材料和结构泡沫材料规模化的生产能力。公司通过规模化生产合理降低单位生产成本，降低模具开发的摊销费用，降低单位产品的销售费用，进一步扩大了竞争优势。

③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制度，确保每批产品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出库的每个环节均经过严格的检验。公司产品在执行严格的国家标准的同时，还参考执行国外领先产品标准，对质量制定了更高要求以满足高端应用领域客户的要求。对于风电领域，除需要满足本公司的质量检测要求外，还接受风电企业的现场监督检测，以确保每批产品的全程监控。

④完整的产品线优势和成套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具有完整的产品线，从各种高分子软质发泡材料、结构泡沫材料的研发到规模化生产，再到制品的精密加工，为客户提供更具成本优势的成套解决方案，同时配合客户共同完成新产品或者新应用的开发。

公司利用各专业的高端人才优势和对行业的前瞻性，打破传统高分子发泡材料生产企业只做材料供应商的模式，创新性地将成套解决方案的理念运用到生产经营中，形成了以客户需求为起点，通过整体方案设计及产品的设计、评审、实现、验证、安装调试等一系列流程，最终满足客户需求，并为其提供持续的技术服务，构成完整的成套解决方案。

⑤相关认证的优势

公司已经通过了ISO14001环保体系的认证和ISO9000质量保证体系的认证，公司的结构泡沫材料通过了德国劳氏船级社认证（GL），轨道车辆用材料通过了德国DIN5510认证，公司汽车类产品通过了劳氏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国际汽车特别工作组（IATF）的ISO/TS16949认证，运动休闲类产品通过了欧洲RoHS认证，使公司产品进入相关领域销售有了保障。

（二）自主研发和开发的无形资产情况

①商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共拥有注册商标87项，报告期内无新增商标。

②专利：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共拥有76项专利权（其中28项发明专利、46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外观专利）。

报告期内新增的专利共5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号	生效日
1	发明专利	一种连续制备无溶剂开孔与闭孔聚酰亚胺泡沫的方法	自行研发	ZL201480002365.6	2017.05.10
2	发明专利	一种声屏障立柱及其制备方法	自行研发	ZL201510024950.2	2017.04.12

3	发明专利	一种MoS ₂ /C锂离子电池负极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自行研发	ZL201510436605.x	2017.09.12
4	发明专利	一种多层结构多孔陶瓷吸声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自行研发	ZL201510438388.8	2017.04.26
5	实用新型	一种热解吸一体化处理方法及装置	自行研发	ZL201620499682.X	2017.01.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公司作为全国知名的高分子发泡材料专业生产商，一直致力于高分子发泡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是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软质泡沫材料、结构泡沫材料及上述材料的后加工产品、声屏障制造领域，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二）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与原因分析

（1）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772,336,483.8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09%，主要系结构泡沫与声屏障业务有所下降所致；

（2）公司2017年营业成本555,032,771.3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56%，主要系销售下降带来成本随之下降所致；

（3）公司2017年毛利率28.14%，上年同期毛利率28.54%，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4）公司2017年销售费用46,774,039.9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8%，主要系新增子公司业务启动带来费用增加所致；

（5）公司2017年管理费用128,313,408.3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7%，主要系新增子公司业务启动带来费用增加及研发支出费用化增加所致；

（6）公司2017年财务费用29,659,375.49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8.97%，主要系贷款规模增加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7）公司2017年资产减值损失32,975,626.40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2.13%，主要系资产减值相比去年增加所致；

（8）公司2017年营业利润-26,544,168.5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4.53%，主要系销售下降及费用上升所致；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与原因分析

（1）公司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60.64%，主要原因系货款回笼增加所致；

（2）公司2017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2.6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投资净流出减少所致；

（3）公司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5.2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比上年同期筹资净流入减少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72,336,483.85	100%	822,425,253.45	100%	-6.09%
分行业					
塑料行业	65,580,459.54	8.49%	110,097,086.46	13.39%	-40.43%
橡胶行业	99,364,366.81	12.87%	88,231,318.94	10.73%	12.62%
家电行业	235,864,104.60	30.54%	167,561,569.29	20.37%	40.76%
交通行业	35,016,274.43	4.53%	29,000,089.00	3.53%	20.75%
风电行业	137,341,316.27	17.78%	243,739,244.69	29.64%	-43.65%
声屏障制造行业	149,210,681.79	19.32%	182,192,779.28	22.15%	-18.10%
金融服务业	11,251,344.38	1.46%	238,389.37	0.03%	4,619.73%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38,707,936.03	5.01%	1,364,776.42	0.17%	2,736.21%
分产品					
发泡塑料	65,580,459.54	8.49%	110,097,086.46	13.39%	-40.43%
发泡橡胶	99,364,366.81	12.87%	88,231,318.94	10.73%	12.62%
后加工产品	270,880,379.03	35.07%	196,561,658.29	23.90%	37.81%
结构泡沫	137,341,316.27	17.78%	243,739,244.69	29.64%	-43.65%
声屏障制造	149,210,681.79	19.32%	182,192,779.28	22.15%	-18.10%
金融服务	11,251,344.38	1.46%	238,389.37	0.03%	4,619.73%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38,707,936.03	5.01%	1,364,776.42	0.17%	2,736.2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4,490,713.42	1.88%	15,375,938.97	1.87%	-5.76%
华北地区	19,099,654.69	2.47%	42,567,804.53	5.18%	-55.13%
华东地区	519,146,056.68	67.22%	482,998,023.14	58.73%	7.48%
华南地区	114,865,483.04	14.87%	124,050,837.42	15.08%	-7.40%
华中地区	1,824,753.96	0.24%	27,712,768.54	3.37%	-93.42%
西北地区	80,955.56	0.01%	3,103,542.72	0.38%	-97.39%
西南地区	6,836,690.52	0.89%	47,404,666.43	5.76%	-85.58%
外销	95,992,175.98	12.43%	79,211,671.70	9.63%	21.1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行业	65,580,459.54	55,619,039.25	15.19%	-40.43%	-36.14%	-5.70%
橡胶行业	99,364,366.81	77,527,324.65	21.98%	12.62%	15.31%	-1.82%
家电行业	235,864,104.60	171,625,236.71	27.24%	40.76%	45.46%	-2.35%
交通行业	35,016,274.43	19,437,450.12	44.49%	20.75%	2.80%	9.69%
风电行业	137,341,316.27	111,841,276.51	18.57%	-43.65%	-45.33%	2.50%
声屏障制造行业	149,210,681.79	102,238,458.14	31.48%	-18.10%	12.01%	-18.42%
金融服务业	11,251,344.38	66,381.23	99.41%	4,619.73%	240.74%	7.58%
生态保护和环境 治理业	38,707,936.03	16,677,604.74	56.91%	2,736.21%	2,547.84%	3.07%
分产品						
发泡塑料	65,580,459.54	55,619,039.25	15.19%	-40.43%	-36.14%	-5.70%
发泡橡胶	99,364,366.81	77,527,324.65	21.98%	12.62%	15.31%	-1.82%
后加工产品	270,880,379.03	191,062,686.83	29.47%	37.81%	39.56%	-0.89%
结构泡沫	137,341,316.27	111,841,276.51	18.57%	-43.65%	-45.33%	2.50%
声屏障制造	149,210,681.79	102,238,458.14	31.48%	-18.10%	12.01%	-18.42%
金融服务	11,251,344.38	66,381.23	99.41%	4,619.73%	240.74%	7.58%
生态保护和环境 治理	38,707,936.03	16,677,604.74	56.91%	2,736.21%	2,547.84%	3.07%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4,490,713.42	10,925,334.87	24.60%	-5.76%	-5.32%	-0.35%
华北地区	19,099,654.69	14,727,447.93	22.89%	-55.13%	-56.04%	1.59%
华东地区	519,146,056.68	389,702,890.96	24.93%	7.48%	8.05%	-0.39%
华南地区	114,865,483.04	66,886,742.62	41.77%	-7.40%	-4.27%	-1.90%
华中地区	1,824,753.96	1,186,159.03	35.00%	-93.42%	-94.95%	19.78%
西北地区	80,955.56	62,288.38	23.06%	-97.39%	-94.64%	-39.49%
西南地区	6,836,690.52	4,380,697.30	35.92%	-85.58%	-85.77%	0.88%
外销	95,992,175.98	67,161,210.26	30.03%	21.18%	18.48%	1.6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塑料行业	销售量	立方米	45,824.42	67,388.86	-32.00%
	生产量	立方米	45,912.42	67,153	-31.63%
	库存量	立方米	1,323	1,235	7.13%
橡胶行业	销售量	立方米	20,763.1	18,621.61	11.50%
	生产量	立方米	20,695.6	18,635	11.06%
	库存量	立方米	2,568	2,635.5	-2.56%
家电行业	销售量	万片	96,538.48	87,523.55	10.30%
	生产量	万片	94,407.98	85,336	10.63%
	库存量	万片	9,875	12,005.5	-17.75%
交通行业	销售量	万片	5,206.52	3,842.45	35.50%
	生产量	万片	5,762.52	3,778	52.53%
	库存量	万片	716	160	347.50%
风电行业	销售量	吨	3,330.19	6,590.93	-49.47%
	生产量	吨	3,364.19	6,532	-48.50%
	库存量	吨	1,579	1,545	2.20%
声屏障制造行业	销售量	平米	190,140	187,898.21	1.19%
	生产量	平米	188,880	189,250	-0.20%
	库存量	平米	20,000	21,260	-5.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塑料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毛利空间下降，主动降低低毛利产品销售，进一步加大橡胶行业发展；
- 2) 交通行业：市场拓展较快，生产与销售量随之上升；
- 3) 风电行业：因宏观环境、竞争格局、材料成本上升等因素，业绩下降，影响生产与销售；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重大销售合同完成情况：元

项目名称	订立合同金额	合同已执行金额	合同未执行金额	合同完成率
客户1	146,249,961.50	6,036,036.04	140,213,925.46	4.13%

客户2	28,839,643.27	25,503,234.01	3,336,409.26	88.43%
客户3	31,783,812.00	29,324,593.42	2,459,218.58	92.26%
客户4	15,302,226.00	7,077,314.18	8,224,911.82	46.25%
客户5	13,942,338.00	12,501,855.70	1,440,482.30	89.67%
客户6	12,261,210.00	12,084,000.00	177,210.00	98.55%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塑料行业	材料	41,714,279.44	7.52%	64,681,820.69	11.01%	-3.49%
塑料行业	人工	4,616,380.26	0.83%	6,998,587.22	1.19%	-0.36%
塑料行业	费用	9,288,379.55	1.67%	15,413,455.43	2.62%	-0.95%
橡胶行业	材料	52,330,944.14	9.43%	46,015,010.33	7.83%	1.60%
橡胶行业	人工	6,589,822.60	1.19%	6,950,348.42	1.18%	0.01%
橡胶行业	费用	18,606,557.92	3.35%	14,266,534.33	2.43%	0.92%
家电行业	材料	130,435,179.90	23.50%	95,928,011.37	16.32%	7.18%
家电行业	人工	14,759,770.36	2.66%	9,526,978.72	1.62%	1.04%
家电行业	费用	26,430,286.45	4.76%	12,535,824.03	2.13%	2.63%
交通行业	材料	10,399,035.81	1.87%	10,738,102.29	1.83%	0.04%
交通行业	人工	1,710,495.61	0.31%	3,402,526.23	0.58%	-0.27%
交通行业	费用	7,327,918.70	1.32%	4,767,429.51	0.81%	0.51%
风电行业	材料	90,591,433.97	16.32%	162,525,154.76	27.65%	-11.33%
风电行业	人工	10,736,762.54	1.93%	19,952,876.97	3.39%	-1.46%
风电行业	费用	10,513,079.99	1.89%	22,108,811.70	3.76%	-1.87%
声屏障制造行业	材料	76,678,843.61	13.82%	67,681,919.55	11.52%	2.30%
声屏障制造行业	人工	20,447,691.63	3.68%	20,528,217.30	3.49%	0.19%
声屏障制造行业	费用	5,111,922.91	0.92%	3,062,405.93	0.52%	0.40%
金融服务业	材料		0.00%		0.00%	0.00%
金融服务业	人工		0.00%		0.00%	0.00%
金融服务业	费用	66,381.23	0.01%	19,481.34	0.00%	0.01%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材料	11,674,323.32	2.10%		0.00%	2.1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人工	1,667,760.47	0.30%		0.00%	0.3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费用	3,335,520.95	0.60%	629,857.46	0.11%	0.4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发泡塑料	材料	41,714,279.44	7.52%	64,681,820.69	11.01%	-3.49%
发泡塑料	人工	4,616,380.26	0.83%	6,998,587.22	1.19%	-0.36%
发泡塑料	费用	9,288,379.55	1.67%	15,413,455.43	2.62%	-0.95%
发泡橡胶	材料	52,330,944.14	9.43%	46,015,010.33	7.83%	1.60%
发泡橡胶	人工	6,589,822.60	1.19%	6,950,348.42	1.18%	0.01%
发泡橡胶	费用	18,606,557.92	3.35%	14,266,534.33	2.43%	0.92%
后加工产品	材料	140,834,215.71	25.37%	106,666,113.66	18.15%	7.22%
后加工产品	人工	16,470,265.97	2.97%	12,929,504.95	2.20%	0.77%
后加工产品	费用	33,758,205.15	6.08%	17,303,253.54	2.94%	3.14%
结构泡沫	材料	90,591,433.97	16.32%	162,525,154.76	27.65%	-11.33%
结构泡沫	人工	10,736,762.54	1.93%	19,952,876.97	3.39%	-1.46%
结构泡沫	费用	10,513,079.99	1.89%	22,108,811.70	3.76%	-1.87%
声屏障制造	材料	76,678,843.61	13.82%	67,681,919.55	11.52%	2.30%
声屏障制造	人工	20,447,691.63	3.68%	20,528,217.30	3.49%	0.19%
声屏障制造	费用	5,111,922.91	0.92%	3,062,405.93	0.52%	0.40%
金融服务	材料		0.00%		0.00%	0.00%
金融服务	人工		0.00%		0.00%	0.00%
金融服务	费用	66,381.23	0.01%	19,481.34	0.00%	0.01%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材料	11,674,323.32	2.10%		0.00%	2.1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人工	1,667,760.47	0.30%		0.00%	0.3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费用	3,335,520.95	0.60%	629,857.46	0.11%	0.49%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合并范围增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优旌国际有限公司	2017年1月	1万港币	100.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5月	10,000,000	51.00%	新设子公司
A&R Technology Osaka株式会社	2017年11月	3,000万日元	65.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1,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20,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合并范围减少：处置子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时点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价款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股权转让	910,000	122,360.52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股权转让	2,010,000	17,443.09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33,031,830.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1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9,208,694.97	14.14%
2	第二名	63,574,868.26	8.23%
3	第三名	23,257,513.79	3.01%
4	第四名	20,902,476.30	2.71%
5	第五名	16,088,276.68	2.08%
合计	--	233,031,830.01	30.1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1,290,312.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7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4,055,462.91	11.34%
2	第二名	36,033,318.02	6.38%
3	第三名	19,283,695.77	3.41%
4	第四名	16,416,265.38	2.91%
5	第五名	15,501,570.51	2.74%
合计	--	151,290,312.60	26.7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6,774,039.92	45,820,256.00	2.08%	新增子公司业务启动带来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28,313,408.32	117,424,126.68	9.27%	新增子公司业务启动带来费用增加及研发支出费用化所致；
财务费用	29,659,375.49	19,910,186.61	48.97%	贷款规模增加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进展情况
材料研发	1	863高强度耐高温型结构泡沫材料树脂合金	风电，船舶等	已完成
	2	863模压超临界微孔发泡板材制备技术	航天、航空、建筑、汽车、游艇	已完成
	3	高性能低成本吸音隔热发泡材料	汽车、轨道交通、建材、工业包装、食品包装等	研发中
	4	高性能热塑性弹性体发泡材料的制备	航天、航空、建筑、汽车、游艇	已完成
	5	耐高温微孔硬质泡沫材料的研发	航天、航空、建筑、汽车、游艇	已完成
产品应用	6	轨道交通轻量化碳纤维复合制品研发	结构芯材的应用	已完成

7	冬季版营地车的研发	结构芯材的应用	已完成
8	聚酰亚胺泡沫材料的复合及其在应用中的表面性能研究	通讯设备	研发中
9	TP组装光学胶带的研究与开发	通讯设备	研发中
10	光学膜片保护膜的研究与开发	通讯设备	研发中
11	汽车低VOC双面胶带	通讯设备	已完成
12	太阳能光伏声屏障	新能源、环保	已完成
13	尖劈型非金属吸声板	环保降噪	已完成
14	金属复合声屏障	环保降噪	已完成
15	微穿孔金属吸声板	环保降噪	已完成
16	陶粒混凝土吸声砖	环保降噪	已完成
17	聚酰亚胺泡沫声屏障	环保降噪	研发中
18	路基非金属声屏障	环保降噪	研发中
19	桥梁金属声屏障	环保降噪	研发中
20	金属复合全频吸声降噪装置	环保降噪	研发中
21	热脱附修复技术	土壤修复	已完成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54	71	5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77%	6.87%	4.43%
研发投入金额（元）	33,192,736.21	34,753,972.83	26,408,520.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0%	4.23%	3.4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626,229.28	10,936,549.18	17,538,502.5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90%	31.47%	66.4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4.32%	61.37%	74.8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151,685.87	750,719,537.35	1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963,719.53	769,169,612.34	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7,966.34	-18,450,074.99	160.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494,735.64	303,939,591.80	-26.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38,723.73	359,644,234.46	-3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3,988.09	-55,704,642.66	8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915,834.00	746,302,169.44	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340,984.63	653,216,344.78	1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74,849.37	93,085,824.66	-25.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159,933.57	24,057,797.57	179.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60.64%，主要原因系货款回笼增加所致；

(2) 公司2017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2.6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投资净流出减少所致；

(3) 公司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5.2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比上年同期筹资净流入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7,540,644.22	11.51%	196,543,135.59	9.78%	1.73%	货款回笼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05,269,650.04	19.63%	411,874,196.10	20.50%	-0.87%	
存货	357,012,988.55	17.29%	304,900,597.09	15.17%	2.12%	新增子公司存货增加及结构泡沫存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45,555.30	0.13%	96,657.44	0.00%	0.13%	
固定资产	412,169,241.42	19.96%	436,056,150.17	21.70%	-1.74%	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10,463,727.87	0.51%	9,378,912.64	0.47%	0.04%	
短期借款	468,720,000.00	22.70%	436,500,000.00	21.72%	0.98%	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2.91%	30,000,000.00	1.49%	1.42%	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520,518.43	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的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41,993,485.03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50,000,000.00	用于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	16,433,027.06	用于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3,033,563.62	用于抵押贷款
合计	146,980,594.14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和技术咨询；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制造；化工原料、普通机械、橡塑制品、针纺织品、百货、服装及辅料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800 万元	143,630,441.35	59,518,220.39	114,057,530.08	17,909,765.80	13,168,399.85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性能膜材料、工业胶带新材料科	3,580 万元	142,591,440.67	54,476,242.33	123,754,651.79	8,642,383.48	8,430,378.96

		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橡塑制品、功能性聚酯薄膜包装材料的制造、加工；功能树脂、功能涂液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性能清洁能源设备材料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9465 万元 人民币	470,192,863.03	351,477,760.45	144,334,169.30	-18,893,071.16	-21,333,088.74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型声屏障、新型建材研发、生产；铁路建设配套设施生产；环保工程、声屏障工程、铁路建设工程施工；钢结构、机电产品的制作安装；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污染水土修复、环境治理；自营和代理各	10000 万元	278,040,118.58	147,819,419.90	149,750,986.83	25,237,612.88	22,272,807.69

		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境污染治理技术研发、推广；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境工程、污染水土修复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砌筑作业、木工作业、钢筋作业、油漆作业、混凝土作业、石制作业、脚手架作业、焊接作业、水暖电安装作业、钣金工程作业、架线额）；环境治理的仪器、设备、药剂的研发、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923.076923 万元人民币	46,212,200.05	17,547,966.54	38,707,936.03	5,782,066.98	4,564,965.52
天晟证券有	子公司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	2800 万港币	28,021,804.0	17,822,358.8	11,251,344.3	6,182,956.28	6,182,956.28

限公司		例》第一类 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业务。		9	9	8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优施国际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A&R Technology Osaka 株式会社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影响小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影响小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影响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14,057,530.08	90,775,394.05	25.65%
营业利润	17,909,765.80	18,130,716.36	-1.22%
净利润	13,168,399.85	15,461,171.74	-14.83%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43,630,441.35	156,633,823.17	-8.30%
净资产	59,518,220.39	66,349,820.54	-10.30%

2、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23,754,651.79	107,317,408.97	15.32%
营业利润	8,642,383.48	16,139,839.91	-46.45%
净利润	8,430,378.96	13,997,272.61	-39.77%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42,591,440.67	98,517,089.95	44.74%
净资产	54,476,242.33	46,045,863.37	18.31%

3、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44,334,169.30	203,950,670.96	-29.23%
营业利润	-18,893,071.16	-4,133,798.85	-357.04%
净利润	-21,333,088.74	-2,971,592.39	-617.90%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70,192,863.03	360,179,353.10	30.54%
净资产	351,477,760.45	78,160,849.19	349.69%

4、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49,750,986.83	183,063,177.41	-18.20%
营业利润	25,237,612.88	54,851,884.17	-53.99%
净利润	22,272,807.69	47,761,322.94	-53.37%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78,040,118.58	307,361,459.17	-9.54%
净资产	147,819,419.90	105,546,612.21	40.05%

5、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38,707,936.03	1,321,256.52	2829.63%
营业利润	5,782,066.98	-820,938.02	804.32%
净利润	4,564,965.52	-747,768.21	710.48%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6,212,200.05	4,428,230.78	943.58%
净资产	17,547,966.54	4,252,231.79	312.68%

6、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1,251,344.38	238,389.37	4619.73%
营业利润	6,182,956.28	-390,797.20	1682.14%
净利润	6,182,956.28	-390,797.20	1682.14%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8,021,804.09	20,852,656.86	34.38%
净资产	17,822,358.89	12,439,008.31	43.28%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业务与行业、市场发展前景

1、软质泡沫材料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软质泡沫材料是由塑料（PE、EVA等）和橡胶（CR、SBR等）等原材料，加以催化剂、泡沫稳定剂、发泡剂等原料通过物理发泡或交联发泡使塑胶材料发泡（开孔或闭孔型）达到使塑料、橡胶等原材料中产生大量的微孔，体积增加，密度降低，软质泡沫材料是具有缓冲、吸音、吸震、保温、过滤等特性的聚合物，广泛应用于电子产品、家电、汽车、体育休闲等领域。随着软质泡沫产品在体育用品、汽车、家电、精密仪器等领域更为广泛的应用，我国软质发泡行业处于稳定发展阶段，未来业绩看好。

2、结构泡沫材料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结构泡沫材料目前市场上主要有PVC结构泡沫材料和PET结构泡沫材料。其中PVC结构泡沫材料由于其行业应用比较成熟，是目前使用量最大的一种结构泡沫材料。

结构泡沫材料作为各种复合材料的夹芯结构主要用来增加刚度、减轻重量。结构泡沫材料还具有吸水性低、隔音绝热效果好等特性，使其成为要求具有高强度和低密度领域的理想材料，被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轨道交通、船舶、航空航天、建筑节能等领域。

随着复合材料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领域都对结构泡沫的芯材种类和应用技术产生了需求，但结构泡沫芯材行业的高投入和高技术含量及长研发周期，使目前全球结构泡沫芯材市场仍被少数公司垄断经营，虽然风能叶片芯材市场目前正趋激烈竞争，海外市场的低迷促使结构芯材的流入而导致竞争加剧，但公司凭着立足本地化生产而取得的成本优势，在未来风能市场和其他应用市场，通过为客户提供成套解决方案及服务，将会更稳固地占据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

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各项高分子发泡技术的研究，增厚技术和产品的储备，持续保持技术的领先，加强替代性市场和新的应用市场的开发力度，适时地推出其他新型结构泡沫材料，加强与国际领先企业的合作及优势互补，并通过不断创新的理念，保持高分子发泡技术的市场领先地位，寻求企业持续增长之路。

3、后加工品的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公司后加工品业务一直处于稳定增长中，从外部来看是得益于中国制造业大国的地位，从内部来看是公司依托自身的新材料制造，对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的理解深度增强了公司对材料的应用能力及成套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并转化为竞争优势。后加工业务承载了公司系列结构芯材在市场中的应用及推广，经过过去一个时期的经验积累，后加工产品已经实现了从小件模切到大结构部件制造的拓展以及跨越不同产业的应用，是公司未来重要的收入增长来源。

4、轨道交通业务：声屏障产品、车身轻量化材料、整车设计制造等的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城市道路、轨道交通、高速铁路等产生噪声的敏感度越来越大，要求进行声屏障治理的诉求越来越迫切，同时要求在布置形式、材料、结构、构造以及外观装饰等方面的选择都必须满足局部景观的需要，并要保证经济性、实用性及耐用性。公司生产的声屏障产品广泛应用于高速铁路，地铁等城市轨道交通领域。

近年来我国轨道交通行业飞速发展，在全球处于领先地位。速度是衡量一个国家轨道交通研发水平的重要指标，追求更高的速度更安全的运行也是未来轨道交通发展的必然趋势。而车身轻量化设计是提高安全运行速度最核心的要素之一。公司在轨道交通车身轻量化材料研发制造上已经取得了突破性的成果，产品也在高铁，磁悬浮列车等相关项目中得到广泛应用。

公司拥有全球为数不多的具有轨道交通整车设计制造能力的技术团队，特别在牵引及转向架系统设计制造上有着很强的技术实力及经验，有能力为客户提供先进及成熟可靠的系统解决方案。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城市轨道交通2016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截至2016年末，中国大陆地区共30个城市开通城轨交通运营，运营线路133条，总长度达4,152.8公里，21个城市拥有2条及以上城轨交通线路，城轨交通网络化运营已成趋势；同时，中国大陆地区有48个城市（部分地方政府批复项目未纳入统计）在建线路总规模5,636.5公里，据不完全统计，已获得城轨交通建设项目批复的城市有58个，规划线路总长度为7,305.30公里。根据2017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高层论坛上发

布的数据，单轨交通、有轨电车和市域快轨正逐步成为三、四线城市和城市群都市圈及特大城市特色区域的主要城轨交通制式。其中，32个城市规划单轨交通3,620公里，其中已建成投运112.60公里、在建120.80公里；72个城市规划现代有轨电车5,347公里，其中已建成投运182公里、在建572公里。

作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轨道交通事业飞速发展将带来巨大市场空间及非常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将努力拓宽自身产品在相关领域的应用，抓住机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秉持以“科技引领”和“创新驱动”为核心，从新材料的传统研发制造升级发展到现代智能制造与服务。探索建立孵化加速器机制，强化高性能轻量化技术，大力发展智能产品，以新型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交通及现代物联产业为核心市场导向，逐步实现由工业材料产品向智能制造领域的战略跨越。

三、2018年经营计划

为了贯彻公司的发展战略，顺利实现业务经营目标，公司制定了具体的业务发展计划，主要有：

（一）市场开发、新产品、新业务拓展

- 1、软质发泡：营销方面，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适当平衡毛利空间，以年度利润目标实现为重；
- 2、结构泡沫：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通过销售规模提升，摊薄固定费用负担，提升利润空间；
- 3、后加工产品：产品方面，推陈出新，要在新品方面，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利润空间；
- 4、声屏障产品：积极扩大市场份额，研发新品，完成全年销售和利润指标；
- 5、轨道交通：积极提升研发、制造水平，形成现代城轨体系的整体设计、装备制造、项目建设与运营能力；

（二）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更加关注促进科研与生产相结合，将科技成果迅速转化为生产力。加强外部合作，提高企业的新产品研发能力，提高企业科研人员的科研能力，利用高校的人才优势和技术优势加快结构泡沫材料及橡塑发泡材料的研究开发，提高产品的性能，构建以技术创新为中心的研发体系。

2018年度，顺利完成863项目和省重点项目的总结验收；与国内知名研究机构合作，引进3名以上高级人才；实现2种发泡材料的产业化。

（三）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并注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开发人才相结合，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激发人才活力，着力建设一支开拓进取、充满活力的管理队伍，不断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满足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公司计划重点发展以下几类人才，一是研发技术人才，提高公司的科研能力，除了高薪聘请相关的技术专家，公司计划和相关高校进行合作，努力吸引国内高校优秀的毕业生来公司工作。二是管理人才，随着公司成为公众，需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需要大量具有管理经验的人才。三是高级市场人才，随着公司结构泡沫产品投入市场，公司急需各应用领域的高级市场筹划人员。四是销售人才和基层一线员工，加强公司销售人员的职业培训，强化一线员工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质。

四、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竞争优势。高分子发泡行业技术竞争的核心在于对发泡的配方工艺和总体生产工艺流程的掌握，这些核心配方、工艺及技术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企业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争夺在所难免。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核心技术外泄，将会影响公司在高分子发泡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带来的技术外泄风险。

对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整体培养计划，采用公平的竞争晋升机制等措施，有效的吸引和稳定人才，加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市场领先地位。

2、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可能引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运营良好，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今后，随着公司高分子结构泡沫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将对公司高管人员的管理和协调能力提出较高的要求，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管理人员的数量和结构若不相应进行调整，将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公司面临能否建立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管理团队，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风险控制体系建设，增强人才队伍的建设，控制管理风险的发生。

3、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技术创新和产品不断的更新换代，是公司成立以来规模迅速扩大的重要因素。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一般要经过技术和工艺积累、实验室实验、检测、技术和工艺调整、中试和规模生产的过程。由于高分子发泡材料，特别是高分子结构泡沫材料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稳定性有较高的要求，对产品的研发、生产的工艺设计要求较高，公司研发过程中需投入大量的人员和资金，新产品的研发成本较高。公司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其他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开发新产品，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性能、质量和成本损耗方面不具有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对此，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研发机制、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扩充核心研发人员，保证了公司具备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

4、境外经营风险

加快拓展境外市场、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步伐，是本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公司通过对外投资，获得海外公司复合材料发泡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产品、品牌和渠道，研发能力、高端产品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体系，拉大公司与竞争对手的领先优势，同时实现公司的全球市场战略布局，完善公司产品在全球市场的营销渠道，加强公司在全球的品牌影响力，逐渐实现成为在相关领域国际领先企业的战略目标。但境外经营受地缘政治、所在国政策及国际化人才培养、管理能力等因素影响较大，存在一定风险。

对此，公司加强国际化人才引进，积极消化、总结境外业务拓展经验、教训，在公司制度、规范层面加强对境外业务管控，并严格执行。同时，公司在境外业务拓展和境外具体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所在地区政策、法规及相关习惯，以弱化境外经营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25,984,34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2,881,624.3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8 年的经营计划，以及根据《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按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17 年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根据公司2016年的经营计划，考虑公司资金现状，盈利水平和现金流量对经营发展的支持，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15年不作现金分红，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5,984,3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1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845,671.1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3、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根据公司2018 年的经营计划，以及根据《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按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17 年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	------------	---------------------------	--------------------------	--------------	--------------

		润	率		
2017 年	0.00	-37,322,560.80	0.00%	0.00	0.00%
2016 年	6,845,671.14	9,213,338.09	74.30%	0.00	0.00%
2015 年	0.00	11,954,628.86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高琰玲、杨志峰、杨生哲、高润之、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发现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和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所持新光环保股权所认购天晟新材股份自该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高琰玲、杨志峰以所持新光环保股权所认购天晟新材股份自该股份发行	2014 年 01 月 20 日	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至三十六个月内且天晟新材 2015 年《审计报告》及新光环保 2015 年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前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结束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转让，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后，前述股东可在天晟新材依法公布 2015 年财务报表和新光环保 2015 年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转让其以所持新光环保股权认购的天晟新材股份份额的 50%，但前述股东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应补偿股份数应在解禁时相应扣除。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前述股东扣除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应补偿股份数后的剩余股份可以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天晟新材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待股份			
--	--	--	---	--	--	--

			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发行的股份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深交所交易。如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限售有更为严格的规定或要求，交易对方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承诺锁定。			
	交易对方：高琍玲	其他承诺	作为新光环保目前主要的经营管理负责人，高琍玲承诺：自天晟新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日起，其将在新光环保持续服务不少于 48 个月；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包括吴章桥、朱文浩、张玉岁、谭伟良、蒋立新）已经签署了服务期及竞业禁止承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新光环保持至少服务 48 个月，服务期	2014 年 01 月 20 日	（1）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 48 个月内；（2）竞业限制：服务期满后若离职，离职后的两年内。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满后若离职，离职后的两年内不得从事与天晟新材及新光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新光环保实际控制人高琍玲、杨志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为避免本人及本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2) 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	2014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 (3) 本人保证将努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4) 本人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新光环保实际控制人高珮玲、杨志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	2014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			
--	--	--	--	--	--	--

			金、资产的行为。本人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人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上述承诺自本次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吕泽伟、孙剑和吴海宙；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吕泽伟先生、孙剑先生、吴海宙先生、徐奕先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9 年 12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泽伟、孙剑、吴海宙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内容如下："	2009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生、宋越先生		本人作为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特做出如下承诺：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与天晟新材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并保证将来亦不在天晟新材以外的公司、企业增加投资，从事与天晟新材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若本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天晟新材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本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天晟新材			
--	--------	--	---	--	--	--

			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天晟新材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二)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以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吕泽伟先生、孙剑先生和吴海宙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员的自然人 股东吕泽伟 先生、孙剑先 生、吴海宙先 生、徐奕先 生、宋越先生 承诺：除前述 锁定期外，在 其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 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 接持有的公 司股份总数 的百分之二 十五；离职后 半年内，不转 让其直接和 间接持有的 公司股份。 （三）关于代 上海新祺晟 承担补交税 款责任的承 诺为消除上 海新祺晟可 能出现的补 缴税款事项 对本公司的 影响，本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吕泽伟先生、 孙剑先生、吴 海宙先生承 诺："如以后上 海市虹口区 国家税务局 或其他政府 有关部门要 求上海新祺 晟高分子材 料有限公司 补缴因上述 核定征收企			
--	--	--	--	--	--

			业所得税而少缴的税款，我们将代为承担补缴责任，确保上海新祺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及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会因此受到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吴海宙、吕泽伟、孙剑、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吕泽伟、孙剑、吴海宙、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协议各方同意在行使天晟新材董事权利、股东权利时，除资产收益权、知情权、股份处置权外，将采取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同意在天晟新材重大问题决策上应事先沟通，取得一致意见；意见不一致时，以得到最多股份支持的意见为各方一致意见。自协议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协议各方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协议各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为止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为天晟新材股东时均对其有法律约束力。协议有效期至协议各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为止。"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晟衍拟自2017年6月5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在本公司股价不超过9元/股的范围内，增持金额不低于4500万元，且不超过5900万元。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17年06月05日	2017年12月5日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	不适用					

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列示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2017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优旎国际有限公司	2017年1月	1万港币	100.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5月	10,000,000	51.00%	新设子公司
A&R Technology Osaka株式会社	2017年11月	3,000万日元	65.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1,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20,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合并范围减少：处置子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时点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价款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股权转让	910,000	122,360.52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股权转让	2,010,000	17,443.09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卓彬、邱志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 是 ☐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但因人员、时间安排等原因，预计无法在公司指定时间内完成2017年度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8年1月2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1)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分别于2016年2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6年2月22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资管)管理,并全额认购广发原驰·天晟新材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天晟新材1号)的次级份额。天晟新材1号主要投资范围包括天晟新材股票、固定收益及现金类产品等。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购票购买期将于2016年8月21日到期。鉴于定期报告窗口期以及重大事项停牌等因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6个月之内完成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计划存在按期实施完毕的困难,为达成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推进和实施,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6年8月12日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延期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即延期至2017年2月2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3)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广发原驰·天晟新材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4,185,604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53,266,298.27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2.73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28%。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2016年12月29日起至2017年12月28日。

(4)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限届满前2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2017年12月2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份额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

股计划延期一年，即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一年，至2019年2月22日止。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 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2,500	2017 年 11 月 27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2,500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 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5,000	2017 年 12 月 13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常州美利晟塑胶制品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1,000	2017 年 05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1,000	2017 年 12 月 0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1,000	2017 年 07 月 0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1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1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1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13,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700	2017 年 08 月 25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6 日	2,000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1）		2,7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C2）		2,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3）		2,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C4）		2,7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15,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7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15,7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32%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E）				1,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0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经济与法律责任：公司严格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正确、及时、完整、客观进行信息披露；相关经济活动严格规范操作；

（2）人本责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维护员工个人权益，关注员工安全、健康、工作满意度；积极开展各类培训，提升员工专业与职业素养；

（3）社会责任：公司积极履行相关社会责任与义务；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与平衡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利益相关方的利益；公司注重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各项政策要求，依法经营、依法纳税、有效扩大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7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海宙在内的符合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5名的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6500万股，吴海宙认购数量不低于发行股份总数的20%，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5,000.00万元。2017年3月27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7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海宙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数量为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15.00%，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000.00万元。2017年8月18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17年12月8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申请的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了审核。根据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未获得通过。2018年1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不予核准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18〕186号）。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拟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可以一次或者分期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2017年9月28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7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706号）。

（三）关于公司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意向的相关事项

2017年9月公司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意向，双方拟成立合资公司，研制各种新型轨道交通车辆及系统设备，打造中国新型轨道交通车辆自主品牌和探索轨道交通与新型城镇化、地方特色产业统筹发展新模式。合作范围包括跨座式单轨、有轨电车等现代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制造、运营和维保。

2017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在南京合资设立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万元，中铁工业持股比例为55%，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为人民币4,950.00万元，天晟新材持股比例45%，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为人民币4,050.00万元。2018年1月8日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注册成立。

（四）公司以债转股的方式增资全资子公司

2017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天晟复合的债权29,465.00万元以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作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资本金，形成注册资本，使天晟复合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39,465万元。本次债转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天晟复合的持股比例不变，仍为100%，天晟复合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公司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

2017年12月公司与宁波揽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嘉宸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盈禄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宁波揽众嘉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该产业并购基金总规模人民币3,001万元，其中：天晟新材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其他投资人合计出资人民币2,701万元。基金已于2018年1月3日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Y9210。

（六）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万，经营范围：新型高分子材料、复合材料、新型建筑材料、保温材料、隔热及吸声材料、金属制品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性能检测，新型建筑材料、保温材料、隔热及吸声材料、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晟香港新增子公司：2017年1月5日，天晟香港在香港成立全资子公司优旎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0港币，业务范围为投资与贸易。

（二）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晟投资新增子公司：2017年5月9日，天晟投资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在湖北参与设立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天晟投资出资510.00万元，上海兆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245.00万元，湖北志扬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45.00万元，经营范围：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

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

（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晟香港之子公司优旆国际新增子公司：2017年11月1日，优旆国际在日本成立控股子公司A&R Technology Osaka株式会社，注册资本为3,000.00万日元，其中优旆国际出资1,950.00万日元，香港泰得思科技有限公司出资900.00万日元，赤木明男出资150.00万日元，业务范围为贸易与咨询，法人代表为赤木明男。

（四）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晟香港之子公司兴岳资本新增子公司：2017年9月20日，兴岳资本在深圳成立全资子公司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项目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

（五）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昊天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名称变更为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高性能膜材料、工业胶带新材料科技研发、技术服务；橡塑制品、功能性聚酯薄膜包装材料的制造、加工；功能树脂、功能涂液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年2月2日，常州昊天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285,327	26.47%	0	0	0	-17,827,813	-17,827,813	68,457,514	21.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6,285,327	26.47%	0	0	0	-17,827,813	-17,827,813	68,457,514	21.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501,286	1.07%	0	0	0	-3,501,286	-3,501,286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2,784,041	25.40%	0	0	0	-14,326,527	-14,326,527	68,457,514	21.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9,699,013	73.53%	0	0	0	17,827,813	17,827,813	257,526,826	79.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9,699,013	73.53%	0	0	0	17,827,813	17,827,813	257,526,826	79.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25,984,340	100.00%	0	0	0	0	0	325,984,3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杨志峰、高珣玲、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首发后限售股解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吴海宙	24,139,960	0	0	24,139,960	高管锁定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吕泽伟	18,349,360	0	0	18,349,360	高管锁定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孙剑	16,762,210	0	0	16,762,210	高管锁定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徐奕	9,205,984	0	0	9,205,984	高管锁定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75%锁定
杨志峰	8,851,961	8,851,961	0	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	2017/09/11
高琰玲	5,474,566	5,474,566	0	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	2017/09/11
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501,286	3,501,286	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	2017/09/11
合计	86,285,327	17,827,813	0	68,457,51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2,83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1,82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海宙	境内自然人	9.87%	32,186,614	0	24,139,960	8,046,654	质押	32,047,420
吕泽伟	境内自然人	7.51%	24,465,814	0	18,349,360	6,116,454	质押	16,000,000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3%	23,236,452	7,218,030	0	23,236,452	质押	20,339,430
孙剑	境内自然人	6.86%	22,349,614	0	16,762,210	5,587,404	质押	1,000,000
杨志峰	境内自然人	4.12%	13,433,922	-4,270,000	0	13,433,922		
徐奕	境内自然人	3.77%	12,274,646	0	9,205,984	3,068,662	质押	7,530,000
赵爱立	境内自然人	2.49%	8,109,090	5,407,000	0	8,109,090		
高琰玲	境内自然人	1.68%	5,474,566	0	0	5,474,566		
傅朗蓉	境内自然人	1.59%	5,192,052	5,192,052	0	5,192,052		
王钧	境内自然人	1.35%	4,414,850	2,777,200	0	4,414,8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无						

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吴海宙、吕泽伟、孙剑、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协议各方同意在行使天晟新材董事权利、股东权利时，除资产收益权、知情权、股份处置权外，将采取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同意在天晟新材重大问题决策上应事先沟通，取得一致意见；意见不一致时，以得到最多股份支持的意见为各方一致意见。自协议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协议各方为天晟新材股东时均对其有法律约束力。协议有效期至协议各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为止。”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吴海宙 100%控股公司。杨志峰、高琍玲为夫妻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236,452	人民币普通股	23,236,452
杨志峰	13,433,922	人民币普通股	13,433,922
赵爱立	8,109,090	人民币普通股	8,109,090
吴海宙	8,046,654	人民币普通股	8,046,654
吕泽伟	6,116,454	人民币普通股	6,116,454
孙剑	5,587,404	人民币普通股	5,587,404
高琍玲	5,474,566	人民币普通股	5,474,566
傅朗蓉	5,192,052	人民币普通股	5,192,052
王钧	4,414,850	人民币普通股	4,414,850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天晟新材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85,604	人民币普通股	4,185,60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吴海宙、吕泽伟、孙剑、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协议各方同意在行使天晟新材董事权利、股东权利时，除资产收益权、知情权、股份处置权外，将采取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同意在天晟新材重大问题决策上应事先沟通，取得一致意见；意见不一致时，以得到最多股份支持的意见为各方一致意见。自协议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协议各方为天晟新材股东时均对其有法律约束力。协议有效期至协议各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为止。”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吴海宙 100%控股公司。杨志峰、高琍玲为夫妻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赵爱立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400,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09,09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109,09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海宙	中国	否
吕泽伟	中国	否
孙剑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吴海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1991 年至 1993 年，任职于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1993 年至 1998 年，任职于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1998 年至 2008 年 6 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技术中心主任，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截止报告期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86,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7%。其中 13,000,000 股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19,047,420 股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海宙先生通过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3,236,4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3%。 2、吕泽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1983 年至 1987 年，任职于常州市机械工业局科技情报站，1987 年至 1993 年，任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3 年至 1998 年，任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副厂长，1998 年至 2008 年 6 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裁，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吕泽伟先生为常州市政协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委员，天宁区政协第五届委员、第七届常委，常州市工商联第十四届副主席，常州市塑化产业商会会长，常州包装协会副会长。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 24,465,8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1%。其中 15,000,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0,000 股质押给何翰宏。 3、孙剑：男，中国国籍，有新西兰居留权，1964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1987 年至 1993 年，任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科长，1993 年至 1998 年，任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塑料经营部经理，1998 年至 2008 年 6 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 22,349,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其中 1,000,000 股质押给何翰宏。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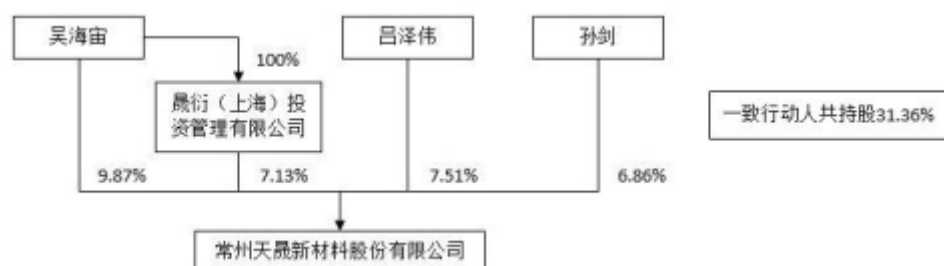
吴海宙	中国	否
吕泽伟	中国	否
孙剑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吴海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1991 年至 1993 年，任职于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1993 年至 1998 年，任职于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1998 年至 2008 年 6 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技术中心主任，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截止报告期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86,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7%。其中 13,000,000 股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19,047,420 股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海宙先生通过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3,236,4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3%。 2、吕泽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1983 年至 1987 年，任职于常州市机械工业局科技情报站，1987 年至 1993 年，任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3 年至 1998 年，任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副厂长，1998 年至 2008 年 6 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裁，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吕泽伟先生为常州市政协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委员，天宁区政协第五届委员、第七届常委，常州市工商联第十四届副主席，常州市塑化产业商会会长，常州包装协会副会长。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 24,465,8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1%。其中 15,000,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0,000 股质押给何翰宏。 3、孙剑：男，中国国籍，有新西兰居留权，1964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1987 年至 1993 年，任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科长，1993 年至 1998 年，任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塑料经营部经理，1998 年至 2008 年 6 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 22,349,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其中 1,000,000 股质押给何翰宏。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吴海宙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32,186,614				32,186,614
吕泽伟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4,465,814				24,465,814
孙剑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2,349,614				22,349,614
徐奕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47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12,274,646				12,274,646
李凤杰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钱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黄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姚琪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7	2014 年 07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30 日					
郭荣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盛晓光	监事	现任	女	61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李仁芳	监事	现任	女	58	2017 年	2020 年					

					10月31日	10月31日					
薛美霞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17年10月31日	2020年10月31日					
王健	技术总监	现任	男	49	2017年10月31日	2020年10月31日					
李桦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7年10月31日	2020年10月31日					
合计	--	--	--	--	--	--	91,276,688	0	0		91,276,68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琪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0月30日	任期届满
黄明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年10月3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桦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7年10月31日	董事会聘任为副总裁
薛美霞	副总裁；财务总监	任免	2017年12月06日	董事会聘任为副总裁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吴海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1991年至1993年，任职于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1993年至1998年，任职于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1998年至2008年6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技术中心主任，2008年7月至2015年7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5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吕泽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1983年至1987年，任职于常州市机械工业局科技情报站，1987年至1993年，任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3年至1998年，任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副厂长，1998年至2008年6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4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总裁，2014年8月至2015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吕泽伟先生为常州市政协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委员，天宁区政协第五届委员、第七届常委，常州市工商联第十四届副主席，常州市塑化产业商会会长，常州包装协会副会长。

孙剑：男，中国国籍，有新西兰居留权，196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1987年至1993年，任常州

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科长，1993年至1998年，任常州市青龙塑料制品厂塑料经营部经理，1998年至2008年6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徐奕：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1992年至1998年在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工作，1998年至2008年6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2年9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2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公司董事、执行总裁，2014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裁。徐奕先生为常州市青年联合会第九届、第十届委员会委员，江苏省青年联合会委员，江苏省青年商会常务理事，天宁区政协常委，天宁区工商联副主席。

李凤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3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职于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曾任桦林集团财务处长、主任会计师，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资金部副部长、预算处处长、资金计划部部长、计划发展部部长、副总经济师，中国华源集团事业部副总会计师，上海天懋集团总会计师等职。

钱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副教授。1995年毕业于常州工学院应用中文专业；2004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3年毕业于东南大学，获产业经济学博士学位；2014年起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为常州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应用经济系教师。曾任常州市党员电教中心科员，大通国际运输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总经理，天津大田运输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销售总经理，常州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工商管理系主任。钱炳先生为江苏省“青蓝工程”优秀青年骨干教师，近年来发表论文8篇，主持和参与国家、省市级课题7项。

黄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四川师范大学政法系法学硕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为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在四川省经贸委经济信息中心工作，曾任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成都市政府办公厅第一秘书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成都市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副主任，成都农商银行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期间：就读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2014春班EMBA），成都创投世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四川创投世豪高层次人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

2、监事会成员

郭荣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9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曾先后担任东风农机集团公司（常州拖拉机厂）技术员、行业企管协会专职干事、技术支部副书记、组织人事科副科长、科长、党委书记兼车间书记、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天晟有限行政部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

盛晓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7年12月出生，大专文化，助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工会主席。1979年12月至1994年4月在常州服装一厂财务科工作，1994年5月至2002年12月曾先后任常州矿务局（力明服装公司）财务科长兼劳资科科长、局审计处主持内审工作，2003年1月至2004年2月任常州联信纺织染整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5年1月至2008年6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工会主席、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工会主席。

李仁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0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档案助理馆员职称，现任本公司档案主管、职工代表监事。1979年6月至1985年1月任职于常州矿山机械厂，1985年2月至2000年8月任职于常州兰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档案室，2000年9月至2008年6月任常州市天晟塑胶化工有限公司档案主管，2008年7月至2011年6月任公司档案主管，201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档案主管、职工代表监事。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薛美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11月出生，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之后在复旦大学财务高级研修班及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CFO研修班进行深造；2001年5月至2014年6月，担任江苏普灵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7月至2017年11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王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技术总监。曾担任常州化工研究所团总支书记，常州化工研究所实验工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常务副厂长、厂长，常州化工研究所科研副所长、常务副所长、所务委员，常州科技生产力促进中心咨询专家。2008年进入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常务副总、技术总监。

李桦：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有美国居留权，毕业于加州州立大学圣荷西分校，税法专业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

书、副总裁。曾任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曾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美国安永会计师事务所。2016 年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6年4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凤杰	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09 年 01 月 01 日		是
钱炳	常州工学院	应用经济系教师	2016 年 09 月 01 日		是
黄明	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2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李凤杰现任职于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钱炳现任职于常州工学院；黄明现任职于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2017年实际支付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海宙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40.39	否
吕泽伟	董事	男	56	现任	40.39	否
孙剑	董事；副总裁	男	54	现任	40.39	否
徐奕	董事；总裁	男	47	现任	42.27	否

李凤杰	独立董事	女	65	现任	8	否
钱炳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否
黄明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0	否
姚琪	独立董事	女	47	离任	8	否
郭荣健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19.37	否
盛晓光	监事	女	61	现任	10.35	否
李仁芳	监事	女	58	现任	7.75	否
薛美霞	副总裁；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87.97	否
王健	技术总监	男	49	现任	39.14	否
李桦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72.57	否
合计	--	--	--	--	424.5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9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83
销售人员	41
技术人员	73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21
人力资源人员	15
管理人员	21
其他	21
合计	7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9
本科	136
大专	96
专科以下	536
合计	798

2、薪酬政策

2017年公司薪酬政策不断完善、健全薪酬绩效体系，公司每年会根据市场行情、公司业绩完成情况、员工的绩效评估以及中高层管理人员KPI完成情况适当的作出调整，确保员工薪酬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将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联系在一起。

3、培训计划

员工培训是企业提升员工素质和管理水平的有效手段，也是企业培养管理人才及内部选拔的重要途径。公司持续发展，需要不断培养具有共同价值观、奋斗精神和卓越能力的管理层员工，每个人都需要加强管理技能，提升承担关键管理职位或承担更大责任的能力。

为了建立符合发展需求与理念的梯队人才，我们通过合理适当的培训、发展项目，搭建健康有效的公司培训体系。在培训体系中，所有员工的职业发展通路将通过专业和管理双通道得以保证。公司在完整先进的培训体系和清晰高效的员工培养双通道实施保障下，保证了人才梯队的建设，保证了应对企业实现战略目标而快速发展时期对人才的强烈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的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吴海宙、吕泽伟、孙剑、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海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吕泽伟先生担任董事、名誉董事长；孙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吴海宙先生100%控股公司。在担任公司职务期间，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KPI绩效考核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经营管理任务。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摘要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 and 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具有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不需要依赖于控股股东。
2. 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薪酬。
3.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经营所需的设备、技术、专利、商标，不存在产权界定不清晰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可独立运作。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及审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及审计人员，建立了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即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开立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控股股东未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20%	2017 年 02 月 06 日	2017 年 02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41%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17 年 03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40%	2017 年 08 月 18 日	2017 年 08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70%	2017 年 09 月 28 日	2017 年 09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93%	2017 年 10 月 30 日	2017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凤杰	12	0	12	0	0	否	1
姚琪	8	0	8	0	0	否	1
钱炳	12	0	12	0	0	否	1
黄明	4	0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利用各自专业上的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工作提出了合理建议并均得以采纳，同时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提出了许多专业性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履行了相关监督和核查工作，并同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都保持了良好的沟通。2017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重点审议公司定期报告，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并对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进行总结和规划。同年报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详细的沟通，对公司年度报告及时、准确、完整的编制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履行了制定、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并对其进行相应的考核。2017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重点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相关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KPI绩效考核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度KPI目标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表现，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落实情况。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公司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员工持股计划，充分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增加了团队的凝聚力。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重大缺陷：1、管理人员舞弊、违规；2、对已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以及内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二）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三）一般缺陷：1、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一）重大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2、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 5 万以上的处罚；3、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4、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5、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二）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4、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三）一般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4、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一）重大缺陷：错报大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错报大等于资产总额的 2%。（二）重要缺陷：错报大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2%，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错报大等于资产总额的 1%，小于资产总额的 2%。 （三）一般缺陷：错报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2%；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1%。	（一）根据具体情况，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阅读了由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编写并后附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于作为我们为了对上述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之目的而实施的审计程序的一部分而对该说明中所述的与天晟新材公司上述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的研究和评价，我们未发现天晟新材公司编写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所述的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的相关情况与我们对天晟新材公司就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的不一致。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8】481800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卓彬、邱志强

审计报告正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晟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晟新材公司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晟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2、附注六35；公司主要销售新型复合材料和声屏障等产品；2017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768,927,288.27元，其中销售产品的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93.03%。由于收入为天晟新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产品确认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销售合同样本，对照天晟新材公司业务模式及合同条款等具体情况，结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检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恰当；
- （3）获取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核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据、运输单据、报关单、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公司定期对账单等资料；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出口数据并与公司账面外销收入记录进行核对；
-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并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成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附注四27（3）、附注六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天晟新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人民币464,398,493.00元，相应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59,128,842.96元，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由于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了解客户资信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要素等，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款项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计提政策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程序，评价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假设及方法；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是否按经董事会批准的既定方法和比例提取，其计算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 （3）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评估其可收回性；
- （4）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

四、其他事项

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由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2017年3月6日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五、其他信息

天晟新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晟新材公司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晟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晟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晟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晟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晟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晟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天晟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540,644.22	196,543,135.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874,958.66	49,514,841.25
应收账款	405,269,650.04	411,874,196.10
预付款项	52,821,419.60	32,013,471.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23,3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86,450.03	18,605,507.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7,012,988.55	304,900,597.0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76,136.85	12,066,747.47
流动资产合计	1,138,505,547.95	1,025,518,49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45,555.30	96,657.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2,169,241.42	436,056,150.17
在建工程	10,463,727.87	9,378,912.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182,323.18	158,288,729.71
开发支出	5,817,583.45	23,197,341.63
商誉	295,180,567.77	328,744,770.80
长期待摊费用	12,041,140.90	10,995,60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7,035.39	17,092,75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2,829.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960,004.32	983,850,928.64
资产总计	2,064,465,552.27	2,009,369,424.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720,000.00	43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226,050.10	38,079,005.71

应付账款	203,215,987.93	172,568,353.59
预收款项	10,640,574.91	4,112,03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181,388.88	11,173,529.98
应交税费	23,583,321.57	17,103,795.44
应付利息	784,754.42	702,730.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90,204.36	5,729,211.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8,342,282.17	705,968,662.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55,613.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321,288.20	27,087,07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2,500.00	3,412,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283,788.20	80,555,185.18
负债合计	884,626,070.37	786,523,847.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5,984,340.00	325,984,3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8,938,735.94	828,938,73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78,129.24	3,987,074.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04,151.65	14,104,151.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34,947.31	50,203,179.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8,440,304.14	1,223,217,481.75
少数股东权益	1,399,177.76	-371,904.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9,839,481.90	1,222,845,577.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64,465,552.27	2,009,369,424.84

法定代表人：吴海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美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美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961,220.32	46,559,044.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200,177.50	33,932,184.85
应收账款	102,568,244.36	343,532,535.33
预付款项	30,294,785.34	9,857,657.22
应收利息	110,600.00	
应收股利	47,963,600.00	97,963,600.00
其他应收款	12,105,065.86	9,863,047.63
存货	15,288,696.56	22,256,180.6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2,492,389.94	563,964,250.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2,825,872.71	713,266,205.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229,434.47	306,012,234.98
在建工程		353,363.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522,950.46	92,061,977.34
开发支出	5,817,583.45	21,058,463.8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3,266.23	1,927,774.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1,642.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8,630,750.20	1,134,680,019.52
资产总计	1,771,123,140.14	1,698,644,26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5,720,000.00	262,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788,409.83	75,299,049.76
应付账款	12,905,582.40	18,967,034.90
预收款项	3,434,326.64	1,293,316.65
应付职工薪酬	2,315,434.24	2,535,624.43
应交税费	1,956,175.85	1,422,462.64
应付利息	593,048.19	523,540.4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025,060.96	92,388,827.2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2,738,038.11	455,029,856.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55,613.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832,955.63	22,717,849.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832,955.63	92,773,463.03
负债合计	613,570,993.74	547,803,319.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5,984,340.00	325,984,3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0,345,279.13	830,345,279.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04,151.65	14,104,151.65
未分配利润	-12,881,624.38	-19,592,82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7,552,146.40	1,150,840,95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1,123,140.14	1,698,644,269.5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772,336,483.85	822,425,253.45
其中：营业收入	772,336,483.85	822,425,253.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3,210,391.77	804,249,744.54
其中：营业成本	555,032,771.35	587,733,353.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455,170.29	8,404,707.30
销售费用	46,774,039.92	45,820,256.00
管理费用	128,313,408.32	117,424,126.68
财务费用	29,659,375.49	19,910,186.61
资产减值损失	32,975,626.40	24,957,114.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551.25	-998,1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04.58	
其他收益	4,190,783.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44,168.59	17,177,408.91
加：营业外收入	2,277,416.84	4,973,376.39
减：营业外支出	2,109,062.70	1,692,563.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75,814.45	20,458,221.32
减：所得税费用	11,240,873.59	11,616,787.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16,688.04	8,841,433.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16,688.04	8,841,433.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22,560.80	9,213,338.09
少数股东损益	-294,127.24	-371,90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8,945.67	3,155,692.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8,945.67	3,155,692.1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8,945.67	3,155,692.1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8,945.67	3,155,692.1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25,633.71	11,997,12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931,506.47	12,369,030.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127.24	-371,904.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45	0.02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45	0.02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吴海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美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美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6,064,322.93	237,921,018.10
减：营业成本	207,416,235.55	209,694,862.73
税金及附加	5,255,206.60	2,976,558.21
销售费用	5,936,967.77	4,538,360.51
管理费用	51,662,238.35	52,570,883.65
财务费用	20,876,366.89	16,885,259.58
资产减值损失	-15,791,386.07	7,970,84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68,897.86	55,211,846.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309,893.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87,485.62	-1,503,904.73
加：营业外收入	1,120,120.07	3,428,377.14
减：营业外支出	250,738.55	270,781.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56,867.14	1,653,691.1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56,867.14	1,653,691.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56,867.14	1,653,691.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556,867.14	1,653,691.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0,242,072.83	635,117,640.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25,027.57	3,868,923.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4,585.47	111,732,97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151,685.87	750,719,53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8,938,734.21	382,163,528.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647,357.51	119,055,16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43,789.27	64,057,91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33,838.54	203,893,00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963,719.53	769,169,61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7,966.34	-18,450,07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645,636.02	291,962,66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196.08	314,09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903.54	198,850.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304,433.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9,55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494,735.64	303,939,591.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38,723.73	40,681,57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8,000,000.00	268,962,66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38,723.73	359,644,23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3,988.09	-55,704,64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3,69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3,69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3,777,138.00	667,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000.00	79,202,16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915,834.00	746,302,169.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5,024,566.15	607,744,386.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16,418.48	19,319,669.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52,28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340,984.63	653,216,34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74,849.37	93,085,824.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58,894.05	5,126,690.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159,933.57	24,057,79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860,192.22	120,802,39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020,125.79	144,860,192.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762,098.72	159,619,943.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4,388.05	18,588,80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106,486.77	178,208,74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357,070.75	163,222,424.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2,871,123.29	26,750,655.10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92,881.89	8,684,781.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72,659.62	39,350,87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893,735.55	238,008,73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87,248.78	-59,799,98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7,638.61	14,011,266.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39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513.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794,90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12,152.41	536,806,561.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0,531.50	6,685,04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460,000.00	96,193,490.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494,28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40,531.50	540,372,82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1,620.91	-3,566,26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7,137,138.00	491,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440,208.84	307,976,301.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9,577,346.84	799,176,30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3,040,000.00	43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63,007.87	14,396,673.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538,482.86	295,970,78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341,490.73	740,467,46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35,856.11	58,708,840.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55.80	-625,031.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816,472.44	-5,282,44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59,994.59	25,642,43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76,467.03	20,359,994.5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28,938,735.94		3,987,074.91		14,104,151.65		50,203,179.25	-371,904.45	1,222,845,57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828,938,735.94		3,987,074.91		14,104,151.65		50,203,179.25	-371,904.45	1,222,845,57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8,945.67				-44,168,231.94	1,771,082.21	-43,006,09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8,945.67				-37,322,560.80	-294,127.24	-38,225,63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5,209.45	2,065,209.4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2,065,209.45	2,065,209.45
(三) 利润分配											-6,845,671.14		-6,845,671.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45,671.14		-6,845,671.1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28,938,735.94		3,378,129.24		14,104,151.65		6,034,947.31	1,399,177.76	1,179,839,481.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28,938,735.94		831,382.81		13,228,701.70		69,337,161.03		1,238,320,32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7,471,869.92		-27,471,869.9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828,938,735.94		831,382.81		13,228,701.70		41,865,291.11		1,210,848,45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155,692.10		875,449.95		8,337,888.14	-371,904.45	11,997,125.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5,692.10				9,213,338.09	-371,904.45	11,997,12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5,449.95		-875,449.95		
1．提取盈余公积									875,449.95		-875,449.9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28,938,735.94		3,987,074.91		14,104,151.65		50,203,179.25	-371,904.45	1,222,845,577.3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30,345,279.13				14,104,151.65	-19,592,820.38	1,150,840,95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830,345,279.13				14,104,151.65	-19,592,820.38	1,150,840,95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1,196.00	6,711,196.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56,867.14	13,556,867.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845,671.14	-6,845,671.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45,671.14	-6,845,671.1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30,345,279.13				14,104,151.65	-12,881,624.38	1,157,552,146.4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30,345,279.13				13,228,701.70	7,100,808.35	1,176,659,12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27,471,	-27,471,8

错更正										869.92	69.9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830,345,279.13				13,228,701.70	-20,371,061.57	1,149,187,25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5,449.95	778,241.19	1,653,69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3,691.14	1,653,69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5,449.95	-875,449.95	
1．提取盈余公积									875,449.95	-875,449.9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830,345,279.13				14,104,151.65	-19,592,820.38	1,150,840,950.4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有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703606586Q《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址：常州市龙锦路508号；

公司办公地址：常州市龙锦路508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吴海宙；

公司注册资本：32,598.434万人民币；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吕泽伟、孙剑、吴海宙和法人股东常州市天宁区水门经济发展公司发起设立，于1998年7月27日在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2010年12月23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6号文《关于核准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此次公开发行增加公司股本2,350万元，发行后总股本为9,350万元。

2011年4月15日，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规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3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67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4,025万元，股本为14,025万元。

2012年4月10日，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规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02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4,02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8,050万元，股本为28,050万元。

2014年7月28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748号文《关于核准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高琍玲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核准①公司向高琍玲发行10,949,132股股份，向杨志峰发行17,703,922股股份，向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501,28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②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803,57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向高琍玲、杨志峰和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3,215.434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22元，由高琍玲、杨志峰、杨生哲、高润之和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所持有的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100.00%股权作价认购；上述用于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股权的价值以各方一致同意的交易价格为准。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1,265.434万元，每股面值1元，折股份总数31,265.434万股。截至2014年8月21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33万股，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0.00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增加公司股本1,333万元，发行后总股本为32,598.434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本总额32,598.434万元。

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主要经营范围为：高性能膜材料、胶带用纸制品的印刷、胶粘制品、光电材料、特种功能及新型复合材料、新型墙体材料、保温材料、建筑用隔热及吸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现代轨道交通车辆整体制造设计；轨道交通信

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设计、制造及销售自产产品,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提供相关系统和产品的设计集成、工程承包、安装、售后及维修服务;轨道车辆配件、载马挂车、旅居车、营地车、旅居挂车及其零部件、车载配套设施、船舶配件、机械零部件、机电设备及金属制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化工原料、普通机械销售;旅游项目及汽车露营地的投资、运营、加盟及管理;木屋、户外用品和自驾游产品的代理、销售及保养和租赁;房屋及设备租赁;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软质发泡、结构泡沫、声屏障制造、金融服务等。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吴海宙、吕泽伟、孙剑。公司控股股东吴海宙、吕泽伟、孙剑、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至协议各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为止。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吴海宙持股100%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6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8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2“收入”、“16、(2)研究与开发支出”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

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

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

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

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

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

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达成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

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20%且单个客户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将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10%且单个客户金额在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和个别认定法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工程施工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

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40 年	5%-10%	4.75%-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20 年	5%-10%	19.00%-4.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年-10 年	3%-10%	24.25%-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20 年	3%-10%	32.33%-4.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20 年	5%-10%	31.67%-4.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

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

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自行进行的研究开发项目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由公司技术中心提出可行性研究报告，经管理层批准后项目正式立项；自研究立项开始日至项目达到开发阶段期间发生的人工费、差旅费、资料费等作为研究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当研究阶段目标已初步达成，技术中心在研究阶段的基础上判断能形成一项新产品、新技术的条件已基本具备，则正式提出开发阶段立项报告，经管理层批准后进入开发阶段，自开发立项开始日至项目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期间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差旅费等计入开发支出。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

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收入确认的原则

①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

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④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⑤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主要销售新型复合材料和声屏障等产品。产品内销收入在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产品外销收入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确定相关货款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②工程承包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施工合同总金额确定，收入的总额能够合理地估计，双方已对交易的完工进度进行确认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BT业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对一年以上建设期的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一年以内建设期的，除通过“应收账款-委托方”转入“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外，其他步骤同前述。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金融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证券公司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在代销业务完成且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在承销服务已完成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财务顾问业务收入，在投资顾问服务完成且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额度）、期限、利率等按期确认。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

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12月6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规定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3%、1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00 元/平方米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利得税，税率按利润的16.5%计算缴纳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利得税，税率按利润的16.5%计算缴纳
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利得税，税率按利润的16.5%计算缴纳
优旆国际有限公司	利得税，税率按利润的16.5%计算缴纳
Composites USA LLC	按分级税率（15%-35%）计算缴纳
Polyumac USA LLC	按分级税率（15%-35%）计算缴纳
A&R Technology Osaka 株式会社	法人税，税率按利润的22%-30%计算缴纳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2001887，有效期3年）认证，2017年度享受按15%税

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1120, 有效期3年), 2017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1101, 有效期3年), 2017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1,124.69	65,053.45
银行存款	211,939,001.10	144,795,138.77
其他货币资金	25,520,518.43	51,682,943.37
合计	237,540,644.22	196,543,135.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277,898.08	27,052,358.63

其他说明

①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人民币25,520,518.43元, 货币资金受限制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②其他货币资金25,520,518.43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的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64,707,568.76	45,690,418.63
商业承兑票据	3,167,389.90	3,824,422.62
合计	67,874,958.66	49,514,841.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993,485.03
合计	41,993,485.0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108,888.65	
合计	75,108,888.6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票据详见“附注六、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6,635,469.97	98.33%	51,365,819.93	11.25%	405,269,650.04	471,850,270.99	98.38%	59,976,074.89	12.71%	411,874,196.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763,023.03	1.67%	7,763,023.03	100.00%		7,763,023.03	1.62%	7,763,023.03	100.00%	

的应收账款										
合计	464,398,493.00	100.00%	59,128,842.96	12.73%	405,269,650.04	479,613,294.02	100.00%	67,739,097.92	14.12%	411,874,196.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7,795,165.68	15,388,394.5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07,795,165.68	15,388,394.54	5.00%
1 至 2 年	79,178,277.30	7,917,827.73	10.00%
2 至 3 年	28,282,769.25	5,656,553.85	20.00%
3 至 4 年	24,921,970.54	12,460,985.27	50.00%
4 至 5 年	13,030,457.32	6,515,228.66	50.00%
5 年以上	3,426,829.88	3,426,829.88	100.00%
合计	456,635,469.97	51,365,819.93	11.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610,254.9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	--------	------	------	---------	----------

					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78,403,193.92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8.4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7,212,412.62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448,643.00	95.51%	31,094,253.11	97.13%
1 至 2 年	1,740,328.33	3.29%	95,030.23	0.30%
2 至 3 年			81,190.88	0.25%
3 年以上	632,448.27	1.20%	742,997.47	2.32%
合计	52,821,419.60	--	32,013,471.6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0,261,001.47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8.36%。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息收入	723,300.00	
合计	723,3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40,170.83	100.00%	1,053,720.80	8.02%	12,086,450.03	19,805,591.28	100.00%	1,200,084.27	6.06%	18,605,507.01
合计	13,140,170.83	100.00%	1,053,720.80	8.02%	12,086,450.03	19,805,591.28	100.00%	1,200,084.27	6.06%	18,605,507.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394,157.62	519,707.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394,157.62	519,707.88	5.00%
1 至 2 年	751,897.26	75,189.73	10.00%
2 至 3 年	1,794,115.95	358,823.19	20.00%
3 至 4 年	200,000.00	100,000.00	50.00%
合计	13,140,170.83	1,053,720.80	8.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6,363.4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500,203.02	8,108,324.35
出口退税款	1,303,490.87	590,191.45
股权转让款	236,397.26	8,020,000.00
往来款	100,079.68	
其他		3,087,075.48
合计	13,140,170.83	19,805,591.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标保证金	1,676,398.00	2-3 年	12.76%	335,279.60
第二名	招投标保证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12.18%	8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161,000.00	1 年以内	8.84%	58,050.00
第四名	招投标保证金	940,000.00	1 年以内	7.15%	47,000.00
第五名	招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 年以内	5.33%	35,000.00
合计	--	6,077,398.00	--	46.25%	555,329.6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628,679.20	2,713.67	34,625,965.53	69,970,943.76	2,333.94	69,968,609.82
在产品	1,433,257.91	138,976.16	1,294,281.75	13,566,213.63	163,284.10	13,402,929.53
库存商品	280,640,772.90	7,617,253.42	273,023,519.48	222,558,674.16	3,289,081.85	219,269,592.31
周转材料	837,840.66		837,840.66	450,916.75		450,916.7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256,018.97		22,256,018.97	1,148,751.70		1,148,751.70
委托加工物资	56,311.83		56,311.83	659,796.98		659,796.98
发出商品	24,919,050.33		24,919,050.33			
合计	364,771,931.80	7,758,943.25	357,012,988.55	308,355,296.98	3,454,699.89	304,900,597.0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33.94	379.73				2,713.67
在产品	163,284.10			24,307.94		138,976.16
库存商品	3,289,081.85	4,379,738.54		51,566.97		7,617,253.42
合计	3,454,699.89	4,380,118.27		75,874.91		7,758,943.25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期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本期已对外销售	
原材料	原材料生产的主要产成品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在产品			上期计提跌价准备的在产品本期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757,526.82
累计已确认毛利	12,492,991.36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994,499.2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256,018.97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9,5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532,891.32	1,160,614.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643,245.53	1,028,008.13
预缴信用证利息		378,125.00
合计	5,176,136.85	12,066,747.47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常州艾福斯轨道车辆设计有限公司	96,657.44			-55,548.76						41,108.68	
宁波揽众嘉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295,553.38						2,704,446.62	
小计	96,657.44	3,000,000.00		-351,102.14						2,745,555.3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96,657.44	3,000,000.00		-351,102.14						2,745,555.30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5,352,833.91	255,222,093.36	5,948,322.52	17,811,706.55	35,594,576.66	659,929,533.00
2.本期增加金额		21,906,733.95	849,131.08	1,614,454.03	1,830,051.07	26,200,370.13
（1）购置		21,513,571.56	849,131.08	1,614,454.03	1,830,051.07	25,807,207.74
（2）在建工程转入		393,162.39				393,162.3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796,655.38	419,796.70	877,015.50	610,274.44	8,703,742.02
（1）处置或报废		6,796,655.38	419,796.70	877,015.50	610,274.44	8,703,742.02
4.期末余额	345,352,833.91	270,332,171.93	6,377,656.90	18,549,145.08	36,814,353.29	677,426,161.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522,337.55	121,658,027.08	2,205,350.56	13,239,178.23	24,062,056.76	223,686,950.18

2.本期增加金额	13,719,798.36	24,161,076.50	658,872.21	2,262,519.07	2,396,418.49	43,198,684.63
（1）计提	13,719,798.36	24,161,076.50	658,872.21	2,262,519.07	2,396,418.49	43,198,684.63
3.本期减少金额		4,037,946.22	398,405.28	747,784.55	446,049.48	5,630,185.53
（1）处置或报废		4,037,946.22	398,405.28	747,784.55	446,049.48	5,630,185.53
4.期末余额	76,242,135.91	141,781,157.36	2,465,817.49	14,753,912.75	26,012,425.77	261,255,449.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4,836.54		1,596.11		186,432.65
2.本期增加金额					3,915,365.41	3,915,365.41
（1）计提					3,915,365.41	3,915,365.41
3.本期减少金额		98,731.54		1,596.11		100,327.65
（1）处置或报废		98,731.54		1,596.11		100,327.65
4.期末余额		86,105.00			3,915,365.41	4,001,470.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9,110,698.00	128,464,909.57	3,911,839.41	3,795,232.33	6,886,562.11	412,169,241.42
2.期初账面价值	282,830,496.36	133,379,229.74	3,742,971.96	4,570,932.21	11,532,519.90	436,056,150.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520,851.14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5,934,063.43		5,934,063.43	5,062,840.43		5,062,840.43
新光环保厂房建设	4,529,664.44		4,529,664.44	4,316,072.21		4,316,072.21
合计	10,463,727.87		10,463,727.87	9,378,912.64		9,378,912.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安装	6,500,000.00	5,062,840.43	1,264,385.39	393,162.39		5,934,063.43	91.29%	91.00%				其他
新光环保厂房建设	7,350,000.00	4,316,072.21	213,592.23			4,529,664.44	61.63%	60.00%				其他
合计	13,850,000.00	9,378,912.64	1,477,977.62	393,162.39		10,463,727.8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8,006,564.42	103,467,364.93	3,744,622.41	141,512.40	205,360,064.16

2.本期增加金额		23,609,760.37	115,811.97		23,725,572.34
(1) 购置		4,603,772.91	115,811.97		4,719,584.88
(2) 内部研发		19,005,987.46			19,005,987.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8,006,564.42	127,077,125.30	3,860,434.38	141,512.40	229,085,636.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20,612.56	31,949,736.85	2,584,818.77	116,166.27	47,071,334.45
2.本期增加金额	2,025,277.12	11,414,695.13	386,675.38	5,331.24	13,831,978.87
(1) 计提	2,025,277.12	11,414,695.13	386,675.38	5,331.24	13,831,978.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445,889.68	43,364,431.98	2,971,494.15	121,497.51	60,903,313.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83,560,674.74	83,712,693.32	888,940.23	20,014.89	168,182,323.18

值					
2.期初账面价值	85,585,951.86	71,517,628.08	1,159,803.64	25,346.13	158,288,729.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句容市边城镇大华村出让地	6,414,222.00	产权证申办中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汽车低VOC 双面胶带	2,138,877.80	45,184.03			2,184,061.83			
863 高强度耐高温型结构泡沫材料树脂合金	14,726,811.80	179,755.81			12,788,827.29			2,117,740.32
高性能低成本吸音隔热发泡材料	3,369,875.55	329,967.58						3,699,843.13
863 模压超临界微孔发泡板材制备技术	2,961,776.48	1,071,321.86			4,033,098.34			
合计	23,197,341.63	1,626,229.28			19,005,987.46			5,817,583.45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已发生的开发支出占项目预算的比例，各项目的开发进度如下：

项目	期末数（元）	开发进度(%)
863高强度耐高温型结构泡沫材料树脂合金	2,117,740.32	31.05
高性能低成本吸音隔热发泡材料	3,699,843.13	37.98
合计	5,817,583.45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常州天晟复合 材料有限公司	1,541,801.50					1,541,801.50
青岛图博板材 有限公司	6,455,696.69					6,455,696.69
Polyumac USA LLC	4,659,372.92					4,659,372.92
江苏新光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305,325,399.69					305,325,399.69
天晟证券有限 公司	10,762,500.00					10,762,500.00
合计	328,744,770.80					328,744,770.8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常州天晟复合材 料有限公司		1,541,801.50				1,541,801.50
江苏新光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20,907,331.92				20,907,331.92
青岛图博板材有 限公司		6,455,696.69				6,455,696.69
Polyumac USA LLC		4,659,372.92				4,659,372.92
合计		33,564,203.03				33,564,203.0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现金现值测试，本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3,564,203.03元。

①2017年末公司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拟执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天晟证券有限公司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估值，并出具了《中同华咨报字(2018)第020100号》估值报告，根据对天晟证券有限公司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整个经济状况的最佳估计，根

据同花顺iFinD软件系统,采用类似对比公司财务数据及结合中同华统计资料,取无风险收益率(Rf)为0.38%,超额风险收益率(Rf-Rm)为4.78%,公司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Rs)为4.44%,本次采用的折现率为12.76%,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2017年末天晟证券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母公司与天晟证券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定商誉减值准备。

②2017年末公司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拟执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估值,并出具了《中同华咨报字(2018)第020099号》估值报告,根据对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整个经济状况的最佳估计,根据同花顺 iFinD 软件系统,采用类似对比公司财务数据及结合中同华统计,,取无风险收益率(Rf)为 4.18%,超额风险收益率(Rf-Rm)为 6.02%,公司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Rs)为 2.20%,并根据不同时段所得税率的不同,本次采用的分段折现率分别为 11.16%

和 11.05%,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2017年末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母公司与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定商誉减值准备。

③企业管理层根据对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整个经济状况的最佳估计,采用以基准日10年以上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为市场无风险报酬率,以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的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并结合同行业、同地区相近的上市公司 β 系数综合测算的折算率10.36%计算确认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2017年末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和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之和进行比较,计算确认2017年对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④企业管理层根据对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整个经济状况的最佳估计,采用以基准日10年以上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为市场无风险报酬率,以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的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并结合同行业、同地区相近的上市公司 β 系数综合测算的折算率10.86%计算确认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2017年末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和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之和进行比较,计算确认2017年对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⑤企业管理层根据对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整个经济状况的最佳估计,采用以基准日10年以上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为市场无风险报酬率,以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的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并结合同行业、同地区相近的上市公司 β 系数综合测算的折算率10.86%计算确认Polyumac USA LLC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2017年末 Polyumac USA LLC的净资产和Polyumac USA LLC相关的商誉的账面价值之和进行比较,计算确认2017年对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①本公司合并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本公司于2014年7月以40,000万元购买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100.00%股权,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收购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本公司支付的收购对价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之间的差额30,532.54万元,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示为商誉。

②本公司合并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本公司于2008年 3月以210万元购买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收购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本公司支付的收购对价之间的差额154.18万元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示为商誉。

③本公司合并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本公司于2012年12月以1,395万元购买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收购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本公司支付的收购对价之间的差额645.57万元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示为商誉。

④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Composites USA LLC合并 Polyumac USA LLC形成的商誉

Composites USA LLC于2012年12月以 300万美元购买Polyumac USA LLC100.00%的股权,收购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Composites USA LLC支付的收购对价之间的差额465.94万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示为商誉。

⑤本公司合并天晟证券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以2,804.3万港币购买天晟证券有限公司100.00%股权，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收购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本公司支付的收购对价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之间的差额1,076.25万元，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示为商誉。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建、改良支出	4,214,312.92	121,606.09	1,149,930.29		3,185,988.72
咨询费摊销	1,893,518.77		582,621.12		1,310,897.65
检测费	4,545,872.54	1,708,962.29	2,355,332.95		3,899,501.88
技术服务费		4,889,379.88	1,656,790.43		3,232,589.45
其他待摊费用	341,902.68	204,092.76	133,832.24		412,163.20
合计	10,995,606.91	6,924,041.02	5,878,507.03		12,041,140.9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801,475.65	10,798,690.11	39,311,465.91	8,273,618.36
可抵扣亏损	25,060,381.56	6,265,095.39	33,067,628.23	8,276,939.82
被收购企业资产公允价值小于账面值差额			180,053.15	45,013.29
递延收益税审纳税差异	2,488,332.57	373,249.89	2,569,222.15	385,383.32
未实现内部损益			447,845.19	111,804.55
合计	94,350,189.78	17,437,035.39	75,576,214.63	17,092,759.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19,750,000.00	2,962,500.00	22,750,000.00	3,412,500.00

产评估增值				
合计	19,750,000.00	2,962,500.00	22,750,000.00	3,412,50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7,035.39		17,092,75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2,500.00		3,412,50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01,470.41	1,751,655.15
可抵扣亏损	291,275,384.90	213,900,532.15
合计	295,276,855.31	215,652,187.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922,829.04	
合计	1,922,829.04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5,600,000.00
保证借款	385,720,000.00	335,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9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468,720,000.00	436,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226,050.10	38,079,005.71
合计	51,226,050.10	38,079,005.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4,172,635.24	154,443,124.25

工程设备款	9,043,352.69	13,227,579.34
其他		4,897,650.00
合计	203,215,987.93	172,568,353.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7,487,892.91	尚未到期的货款
第二名	9,457,529.82	尚未到期的货款
第三名	7,729,845.56	尚未到期的货款
第四名	7,385,827.50	尚未到期的货款
第五名	6,352,560.38	尚未到期的货款
合计	58,413,656.17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640,574.91	4,112,034.91
合计	10,640,574.91	4,112,034.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56,978.00	98,064,646.53	97,940,235.65	11,181,388.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551.98	6,010,084.99	6,126,636.97	0.00
合计	11,173,529.98	104,074,731.52	104,066,872.62	11,181,388.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65,584.85	90,522,964.61	89,154,749.59	9,333,799.87
2、职工福利费	1,646,655.84	1,072,432.58	2,719,088.42	0.00
3、社会保险费	31,447.17	3,019,899.91	3,051,347.08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447.17	2,387,359.35	2,418,806.52	0.00
工伤保险费		466,434.63	466,434.63	0.00
生育保险费		166,105.93	166,105.93	0.00
4、住房公积金	30,926.00	1,735,012.97	1,765,938.97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2,364.14	1,714,336.46	1,249,111.59	1,847,589.01
合计	11,056,978.00	98,064,646.53	97,940,235.65	11,181,388.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0,517.73	5,846,519.62	5,957,037.35	0.00
2、失业保险费	6,034.25	163,565.37	169,599.62	0.00
合计	116,551.98	6,010,084.99	6,126,636.97	0.0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239,944.00	8,466,057.42
企业所得税	6,032,166.80	6,231,991.87
个人所得税	269,259.27	298,216.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1,558.47	455,330.20
房产税	775,573.48	745,239.04
土地使用税	306,268.40	319,794.40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36,218.24	416,575.95
印花税	44,845.20	85,807.79
其他税费	357,487.71	84,782.13
合计	23,583,321.57	17,103,795.4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7,722.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57,032.20	702,730.91
合计	784,754.42	702,730.9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9,645.00	48,781.57

股权收购	70,220.70	328,806.00
运费	2,729,788.26	1,975,450.44
往来款	5,381,031.47	
其他费用	679,518.93	3,376,173.81
合计	8,990,204.36	5,729,211.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融资租赁款		20,055,613.48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087,071.70	425,000.00	4,190,783.50	23,321,288.20	政府拨入
合计	27,087,071.70	425,000.00	4,190,783.50	23,321,288.2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泡沫产能扩建专项资金	14,289,616.20			926,893.92			13,362,722.28	与资产相关
“结构型树脂合金泡沫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引导资金	3,973,233.35			1,359,000.00			2,614,233.35	与资产相关
高效隔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项目	169,222.15			19,517.04			149,705.11	与资产相关
863 计划（高强低密聚合物材料及应用技术）	2,455,000.00	425,000.00		24,000.00			2,856,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低成本聚酰亚胺泡沫制备关键技术研发项目（PI 泡沫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低成本聚酰亚胺泡沫制备关键技术研发	1,8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轻质高强金属复合降噪装置	600,000.00			61,372.54			538,627.46	与资产相关
聚酰亚胺泡沫应用于声屏障产品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087,071.70	425,000.00		4,190,783.50			23,321,288.20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984,340.00						325,984,34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8,938,735.94			828,938,735.94
合计	828,938,735.94			828,938,735.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7,074.91	-608,945.67			-608,945.67		3,378,129.2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87,074.91	-608,945.67			-608,945.67		3,378,129.2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87,074.91	-608,945.67			-608,945.67		3,378,129.2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104,151.65			14,104,151.65
合计	14,104,151.65			14,104,151.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5,755,703.41	69,337,161.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552,524.16	-27,471,869.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203,179.25	41,865,291.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22,560.80	9,213,338.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5,449.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45,671.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34,947.31	50,203,179.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8,927,288.27	551,963,282.79	816,084,662.69	583,361,690.50
其他业务	3,409,195.58	3,069,488.56	6,340,590.76	4,371,663.09
合计	772,336,483.85	555,032,771.35	822,425,253.45	587,733,353.5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6,160.06	2,835,176.93
教育费附加	2,532,203.10	2,206,821.08
房产税	2,909,634.07	2,118,596.56
土地使用税	1,202,673.60	892,475.99
车船使用税	12,810.04	5,474.83
印花税	571,689.42	259,297.65
营业税		86,864.26
合计	10,455,170.29	8,404,707.3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456,698.48	14,954,087.86

差旅费	2,877,179.63	2,548,151.71
业务招待费及会务费	3,581,528.66	2,817,506.08
运输费及装卸费	17,209,611.79	19,245,961.28
办公费	970,796.21	2,851,589.71
租赁费和保险费	442,743.16	144,335.86
展览费和广告费	3,484,394.00	826,455.73
试验检测费	764,878.32	1,320,690.77
其他	1,986,209.67	1,111,477.00
合计	46,774,039.92	45,820,256.00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491,417.63	32,509,011.65
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	19,621,222.16	20,447,136.76
差旅费和交通费	3,371,789.31	2,930,061.46
业务招待费、会务费、咨询费	13,715,316.73	15,034,629.52
办公费	1,242,573.22	4,362,241.99
税金和财产保险	585,006.96	2,969,960.61
修理费和运输费	4,229,512.28	5,319,360.38
租赁费	5,560,940.68	5,264,706.45
研发费用	37,270,013.17	23,921,044.96
劳务费	700,755.98	163,018.07
其他	4,524,860.20	4,502,954.83
合计	128,313,408.32	117,424,126.68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460,869.46	22,431,862.60
减：利息收入	2,639,346.09	980,571.95
汇兑损益	3,152,630.11	-3,626,176.09

手续费及其他	2,685,222.01	2,085,072.05
合计	29,659,375.49	19,910,186.61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756,618.43	23,291,073.40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52,676.39	1,666,040.96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15,365.41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3,564,203.03	
合计	32,975,626.40	24,957,114.3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1,102.14	-232,148.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803.61	-1,080,045.1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36,849.78	314,093.68
合计	125,551.25	-998,100.00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13,404.58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性能低成本聚酰亚胺泡沫制备关键技术研发	1,800,000.00	
“结构型树脂合金泡沫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引导资金	1,359,000.00	
泡沫产能扩建专项资金	926,893.92	
新型轻质高强金属复合降噪装置	61,372.54	
863 计划（高强低密聚合物材料及应用技术）	24,000.00	
高效隔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项目	19,517.04	
合 计	4,190,783.5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42,553.64	4,227,728.72	1,342,553.6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121.68	
税收返还	136.66	295,471.07	136.66
违约赔偿收入	611,913.00	211,673.84	611,913.00
其他	322,813.54	223,381.08	322,813.54
合计	2,277,416.84	4,973,376.39	2,277,41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效隔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设备	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659.24	与资产相关
泡沫产能扩建专项资金	科技局,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26,893.92	与资产相关

结构型树脂合金泡沫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引导资金	科技局,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59,000.00	与资产相关
镇江市“331计划”人才专项资金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	经信委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停用补助金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13,52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补助项目经费	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创计划引进人才费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教科文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补助	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句容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资金	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标奖励金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科技局	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十五批科技计划			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天宁经发区优秀企业奖励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雕庄街道返还的国外参展补贴款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6,2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市科技局 2016 专利资助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4,7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财政补贴金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34,300.00	26,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补助	科技局，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33,600.00	168,255.56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UL 认证）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SGS 检测费政府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法取得)					
企业转型升级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句容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奖金	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653.64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留学回国人员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地英才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342,553.64	4,227,728.72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0,000.00	20,500.00	4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8,652.68	

赔偿金、罚款及违约金	1,834,527.35	1,125,973.37	1,834,527.35
其他	234,535.35	147,437.93	234,535.35
合计	2,109,062.70	1,692,563.98	2,109,062.70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035,149.64	14,350,372.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4,276.05	-2,733,585.08
合计	11,240,873.59	11,616,787.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375,814.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56,372.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1,796.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29,954.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1,248.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48,910.22
合并抵消引起利润变化的影响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开发支出加计扣除， 期权摊销)	-2,325,701.13
商誉减值的影响	5,034,630.45
评估增值无形资产摊销影响	-450,000.00
所得税费用	11,240,873.59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6,514,877.73
收回其他保证金	29,636,879.08	10,296,419.75
收回应收暂付款	3,572,920.90	21,249,140.23
收到政府补助款	1,348,889.64	1,919,175.56
利息收入	880,988.78	980,571.95
其他	544,907.07	772,787.68
合计	35,984,585.47	111,732,972.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718,316.78
支付其他保证金	17,849,792.08	12,799,397.00
支付应收暂付款	3,417,415.21	21,816,755.58
支付各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86,859,622.74	84,175,347.25
支付银行手续费	517,832.76	2,085,072.05
其 他	589,175.75	9,298,113.98
合计	109,233,838.54	203,893,002.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对外借款本金及利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74,551.84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2,185,000.00
合计		3,159,551.8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到期票据贴现		54,802,169.44
向金融机构借款收到现金		24,400,000.00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425,000.00	
合计	425,000.00	79,202,169.4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相关费用		1,152,289.15
信用证保证金		25,000,000.00
合计		26,152,289.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616,688.04	8,841,433.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975,626.40	24,957,114.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198,684.63	45,416,256.52
无形资产摊销	13,831,978.87	12,974,573.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78,507.03	2,906,384.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04.58	382,753.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1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580,149.57	18,489,501.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551.25	998,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276.05	-2,283,58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	-45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16,634.82	-15,831,092.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83,933.78	-174,865,765.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64,291.86	60,013,473.99
其他	-4,190,78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7,966.34	-18,450,074.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020,125.79	144,860,192.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860,192.22	120,802,394.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159,933.57	24,057,797.5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20,000.00
其中：	--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910,000.00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16,301.68
其中：	--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35,465.01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0,836.67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03,698.32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2,020,125.79	144,860,192.22
其中：库存现金	81,124.69	65,053.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1,939,001.10	144,795,138.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020,125.79	144,860,192.22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520,518.43	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的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41,993,485.03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6,433,027.06	用于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3,033,563.62	用于抵押贷款
应收账款	50,000,000.00	用于质押贷款
合计	146,980,594.14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5,654,088.60
其中：美元	6,889,599.27	6.53	45,018,019.55
欧元	0.98	7.80	7.65
港币	23,261,404.05	0.84	19,444,207.65
澳元	13.08	5.09	66.61
日元	20,583,543.00	0.06	1,191,787.14
应收账款	--	--	15,082,446.64
其中：美元	601,832.91	6.53	3,932,496.60
港币	13,338,856.37	0.84	11,149,950.04
其他应收款			366,366.11
其中：港币	438,289.40	0.84	366,366.11
应付账款			11,600,498.86
其中：美元	275,754.62	6.53	1,801,835.84
欧元	37,398.98	7.80	291,798.06
港币	11,294,587.34	0.84	9,441,145.56
日元	1,135,050.01	0.06	65,719.40
其他应付款			1,631,900.69
其中：美元	79,572.32	6.53	519,941.45
欧元	45,000.00	7.80	351,103.50
港币	906,114.50	0.84	757,421.11
日元	59,320.00	0.06	3,434.63
应交税费			878.53
其中：港币	1,051.00	0.84	878.53
合计			94,336,179.4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	-----	-------	-----------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1、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的销售价格，并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和结算；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Composites USA LLC	美国	美元	2、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所需人工、材料和其他费用，并以该货币进行上述费用的计价和结算。
Polyumac USA LLC	美国	美元	
优旒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A&R Technology Osaka 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0,000.00	100.00%	转让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参与交易的双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股权转让协议已通过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公司已经失去了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17,443.09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910,000.00	100.00%	转让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参与交易的双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122,360.52						

					股权转让协议已通过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 公司已经失去了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范围增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优旒国际有限公司	2017年1月	1万港币	100.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5月	10,000,000	51.00%	新设子公司
A&R Technology Osaka株式会社	2017年11月	3,000万日元	65.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1,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20,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	5,00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美利晟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常州铭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销售	100.00%		设立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句容	句容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天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66.48%	3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句容	句容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35.00%		设立
上海新祺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Composites USA LLC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兴岳资本有限公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

司						企业合并
优旋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句容市旭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句容	句容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0.00%	设立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孝感市	孝感市	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Tensent Securities(天晟证券)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Polyumac USA LLC	美国	美国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R Technology Osaka 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贸易		65.00%	设立
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对子公司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股35.00%，通过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晟涌(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00%；根据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章程、投资协议规定，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各股东按照实缴出资享有股东权利，按照认缴出资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截止2017年12月31日，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全部由本公司出资，2017年度本公司表决权的比例为100.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5.00%			
句容市旭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0%	-178,480.65		896,021.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6,257,426.81	9,954,773.24	46,212,200.05	28,664,233.51		28,664,233.51	4,217,841.92	210,388.86	4,428,230.78	175,998.99		175,998.99
句容市旭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1,335,587.38	428,147.39	31,763,734.77	22,393,700.95		22,393,700.95	1,392,834.82	18,326.78	1,411,161.60	1,466,141.92		1,466,141.9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8,707,936.03	4,564,965.52	4,564,965.52	-4,318,525.73	1,321,256.52	-747,768.21	-747,768.21	-1,977,065.54
句容市旭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8,338,923.87	-1,374,985.86	-1,374,985.86	-10,557,950.54	1,342,096.24	-54,980.32	-54,980.3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常州艾福斯轨道车辆设计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宁波揽众嘉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	宁波	投资	9.99%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常州艾福斯轨道车辆设计有限公司	常州艾福斯轨道车辆设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96,414.16	3,492,599.9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991.13	108,829.29
非流动资产	58,698.89	67,111.49
资产合计	655,113.05	3,559,711.40
流动负债	1,216,453.74	3,237,519.94
负债合计	1,216,453.74	3,237,519.94
少数股东权益	-168,402.21	96,657.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2,938.48	225,534.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8,402.21	96,657.44
营业收入	342,611.32	4,524,434.70
财务费用	767.21	-20,377.08
净利润	-185,162.53	-407,509.99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日元、港币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日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除本“附注六、51、外币货币性项目”表中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澳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8、27）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信用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海宙、吕泽伟、孙剑。

其他说明：

自然人姓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吴海宙	17.00	17.00
吕泽伟	7.51	7.51
孙剑	6.86	6.86

注：吴海宙直接持股9.87%，通过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7.1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晟涌（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吴海宙实际控制的公司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吴海宙实际控制的公司
江苏优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杨志峰、高琍玲控制的公司
江苏港峰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杨志峰、高琍玲控制的公司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转让不足 1 年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转让不足 1 年
徐奕	公司总裁，持有本公司 3.77%股份
杨志峰、高琍玲	持股 5%以上的关联方
杨生哲、高润之	杨志峰、高琍玲亲属
章含幽	控股股东吴海宙的配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港峰亚太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宿舍	886,893.90	1,489,409.70
江苏优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542,807.0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2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18 年 05 月 25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2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06 日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	7,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18 日	2018 年 08 月 17 日	否

徐奕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1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05 日	2018 年 09 月 04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5,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18,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7,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01 日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6,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1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6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徐奕	7,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25 日	2018 年 08 月 24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	20,000,000.00	2017 年 02 月 09 日	2018 年 02 月 08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	2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8 年 03 月 06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	15,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1 日	2018 年 01 月 10 日	否
吕泽伟、吴海宙、孙剑	5,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04 日	2018 年 03 月 06 日	否
吴海宙、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12 月 13 日	否
吴海宙、章含幽	35,720,000.00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18 年 07 月 0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45,900.00	3,684,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11,358.00	567.90
预付款项	江苏港峰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6,843.52	
其他应收款	青岛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1,775,116.14	88,755.8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青岛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本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在常州市天宁区龙锦路508号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截至2018年4月27日，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1,200.00万元。

(2) 本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在常州市天宁区龙锦路508号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截至2018年4月27日，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64.00万元。

(3)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晟香港公司”）于2017年1月5日在RM 2105, QD4376, TREND CTR 29-31, CHEUNG LEE ST, CHAI WAN, HONGKONG 注册登记三级全资子公司优旎国际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港币1.00万港币，截至2018年4月27日，天晟香港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4) 本公司之三级全资子公司兴岳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岳资本”）于2017年9月2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滨河大道9289号滨河时代大厦1207B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天晟（深圳）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截至2018年4月27日，兴岳资本尚未实际出资。

(5)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晟投资公司”）于2017年6月1日与其他出资方在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二十一号办公楼127室共同参股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和春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天晟投资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截至2018年4月27日，天晟投资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天晟新材（湖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决议解散，于2018年3月6日完成注销。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6 年末	
追溯调整与递延所得税有关的科目	已审批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50,374.63
追溯调整与递延所得税有关的科目	已审批	盈余公积	-897,850.47
追溯调整与递延所得税有关的科目	已审批	未分配利润	-35,552,524.16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复合材料业务分部、声屏障业务分部、环境治理业务分部和金融服务业务分部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分别为复合材料产品、声屏障产品、环境治理产品和金融服务业务四大类。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复合材料业务	声屏障业务	环境治理业务	金融服务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73,166,521.65	149,750,986.83	67,046,859.90	11,251,344.38	28,879,228.91	772,336,483.85
主营业务成本	436,050,327.24	95,008,783.93	52,786,507.86	66,381.23	28,879,228.91	555,032,771.35
资产总额	1,671,294,601.61	278,341,165.19	77,975,934.82	46,240,360.30	9,386,509.65	2,064,465,552.27
负债总额	670,551,068.42	130,438,627.44	51,057,934.46	36,132,949.70	3,554,509.65	884,626,070.3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16年2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公司员工，合计不超过255人拟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设立上限为5,000万元的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额认购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原驰·天晟新材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次级份额，董事长吴海宙先生承担动态补仓责任，在计划终止时对优先级的本金及预期收益和次级的本金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并进行差额补足。该议案已于2016年2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广发原驰·天晟新材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4,185,604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53,266,298.27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2.73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28%。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2016年12月29日起至2017年12月28日。

2017年12月2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份额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即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一年，至2019年2月22日止。

8、其他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拟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可以一次或者分期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2017年9月28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7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706号）。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115,240,991.29	97.51%	12,672,746.93	11.00%	102,568,244.36	371,854,729.02	99.15%	28,322,193.69	7.62%	343,532,535.33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45,000.00	2.49%	2,945,000.00	100.00%		3,195,000.00	0.85%	3,195,000.00	100.00%	
合计	118,185,991.29	100.00%	15,617,746.93	13.21%	102,568,244.36	375,049,729.02	100.00%	31,517,193.69	8.40%	343,532,535.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21,620.06	281,081.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5,621,620.06	281,081.00	5.00%
1 至 2 年	584,090.54	58,409.05	10.00%
2 至 3 年	5,780,117.31	1,156,023.46	20.00%
3 至 4 年	8,317,765.00	4,158,882.50	50.00%
4 至 5 年	11,379,681.08	5,689,840.54	50.00%
5 年以上	1,328,510.38	1,328,510.38	100.00%
合计	33,011,784.37	12,672,746.93	38.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899,446.7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第一名	10,227,961.15	收回货款
合计	10,227,961.15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01,173,230.8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85.6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7,784,925.3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03,575.59	100.00%	98,509.73	0.81%	12,105,065.86	10,475,854.05	100.00%	612,806.42	5.85%	9,863,047.63
合计	12,203,575.59	100.00%	98,509.73	0.81%	12,105,065.86	10,475,854.05	100.00%	612,806.42	5.85%	9,863,047.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7,400.00	24,87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497,400.00	24,870.00	5.00%
1 至 2 年	236,397.26	23,639.73	10.00%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合计	783,797.26	98,509.73	12.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4,296.6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47,000.00	200,000.00
往来款	11,419,778.33	281,321.81
股权转让款	236,397.26	8,020,000.00
其他		1,974,532.24

备用金	400.00	
合计	12,203,575.59	10,475,854.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1,138,456.52	1 年以内	91.27%	
第二名	往来款	281,321.81	1-2 年	2.31%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275,000.00	1 年以内	2.25%	13,750.00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236,397.26	1-2 年	1.94%	23,639.73
第五名	燃气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1.23%	7,500.00
合计	--	12,081,175.59	--	99.00%	44,889.7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0,080,317.41		1,070,080,317.41	713,169,548.18		713,169,548.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45,555.30		2,745,555.30	96,657.44		96,657.44
合计	1,072,825,872.71		1,072,825,872.71	713,266,205.62		713,266,205.6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9,503,930.77			29,503,930.77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600,000.00			29,600,000.00		
常州铭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024,144.01			16,024,144.01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		440,000,000.00		
常州美利晟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8,545,425.00			8,545,425.00		
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常州天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13,950,000.00			13,950,000.00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75,446,048.40	1,250,000.00		76,696,048.40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600,000.00	294,650,000.00		395,250,000.00		
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常州晟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晟凯特（常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苏天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8,730,769.23		13,730,769.23		
合计	713,169,548.18	359,810,769.23	2,900,000.00	1,070,080,317.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揽众 嘉宸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3,000,000 .00		-295,553. 38						2,704,446 .62	
常州艾福 斯轨道车 辆设计有 限公司	96,657.44			-55,548.7 6						41,108.68	
小计	96,657.44	3,000,000 .00		-351,102. 14						2,745,555 .3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96,657.44	3,000,000 .00		-351,102. 14						2,745,555 .3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406,395.71	163,772,531.85	182,223,688.07	175,914,964.24
其他业务	57,657,927.22	43,643,703.70	55,697,330.03	33,779,898.49
合计	246,064,322.93	207,416,235.55	237,921,018.10	209,694,862.73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57,963,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1,102.14	-232,148.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00.00	-2,52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95.34
合计	39,668,897.86	55,211,846.7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0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3,337.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4,199.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6,849.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2,43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73.72	
合计	4,212,884.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1%	-0.1145	-0.1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0.1274	-0.12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如本附注十三、1“前期差错更正”所述，本公司于2017年度对重大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